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EMEI SHAN TOURISM CO.,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0888)

二〇一一年三月

目 录

1、重要提示	2
2、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2、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3、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4、公司管理层及员工情况	9
5、公司治理结构	12
6、股东大会简介	18
7、董事会报告	18
8、监事会报告	34
9、重要事项	37
10、财务会计报告	41
11、备查文件	119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全体董事均出席了该次董事会。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马元祝先生、财务负责人熊陆军先生、财务部部长李卓玲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EMEI SHAN TOURISM COMPANY LIMITED
- 2、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华仙
证券事务代表： 刘海波
联系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电 话：0833-5528888
传 真：0833-5526666
电子邮箱：000888@ems517.com
- 4、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邮政编码：614200
域名：<http://www.ems517.com>
E-mail：000888@ems517.com
- 5、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公司董秘室
- 6、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峨眉山 A
股票代码：000888
-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10 月 9 日
地点：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000000161064
税务登记号：51181521300001 513222201884316
组织机构代码：20188431-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航空路 1 号国航世纪中心 A 座 12 层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公司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32,921,899.60
利润总额	129,832,11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89,98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874,78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58,748.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减额	121,155,482.58

*注: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涉及金额:(金额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018.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93.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2,798.05
所得税影响额	375,805.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3,161.44
合计	-2,584,807.32

(二) 公司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1、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735,733,062.40	603,899,525.34	21.83%	394,316,870.95
利润总额 (元)	129,832,119.60	99,095,661.95	31.02%	25,766,2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0,289,981.68	83,857,643.85	31.52%	22,328,21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12,874,789.00	86,727,466.46	30.15%	25,740,63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15,958,748.15	221,151,087.52	-2.35%	133,036,481.5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1,179,813,491.92	1,107,344,826.01	6.54%	1,073,770,41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785,566,539.46	689,387,837.78	13.95%	615,643,277.93

股本（股）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0.00%	235,188,000.00
-------	----------------	----------------	-------	----------------

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89	0.3566	31.49%	0.09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89	0.3566	31.49%	0.09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99	0.3688	30.12%	0.1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96%	12.85%	2.11%	3.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31%	13.29%	2.02%	4.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股）	0.92	0.94	-2.13%	0.5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股）	3.34	2.93	13.99%	2.6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164,459	37.49%				-16,786,631	-16,786,631	71,377,828	30.3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8,117,200	37.47%				-16,786,631	-16,786,631	71,330,569	30.33%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 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 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 股									
5、高管锁定股份	47,259	0.02%						47,259	0.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023,541	62.51%				16,786,631	16,786,631	163,810,172	69.65%
1、人民币普通股	147,023,541	62.51%				16,786,631	16,786,631	163,810,172	69.6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5,188,000	100.00%				0	0	235,188,000	100.00%
--------	-------------	---------	--	--	--	---	---	-------------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6年5月25日实施,根据提出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提出的承诺: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已变更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上述之承诺期满后两年内,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该等股份,承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9.5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2009年5月25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交易承诺期满。

2009年7月,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各占总股本5%的限售股份获准流通,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3,518,8001股,上市流通日为2009年7月30日;2010年7月,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的限售股份获准流通,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6,786,631股,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7月2日。

报告期公司限售股份变动情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81,414,225	11,759,400	0	69,654,825	股改承诺	2010年7月2日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6,702,975	5,027,231	0	1,675,744	股改承诺	2010年7月2日
合计	88,117,200	16,786,631	0	71,330,569		

本次解除限售相关公告于2010年6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 前三年至报告期末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截止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股票发行及上市情况。
- 2、报告期末,公司股本无变化。
- 3、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情况

1、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总数为13570户。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东2户,本公司高管人员锁定3户。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国有法人股股东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357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股	39.62%	93,173,625	69,654,825	0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国有法人股	7.85%	18,462,375	1,675,744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68%	11,013,553	0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5%	8,811,54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3%	6,888,88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	6,123,591	0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1%	5,899,739	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6%	4,838,371	0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4,499,851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3,733,333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23,5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16,786,6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13,5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811,5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888,8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23,591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信金利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99,7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38,3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499,8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733,33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无关联关系，与其它股东之间也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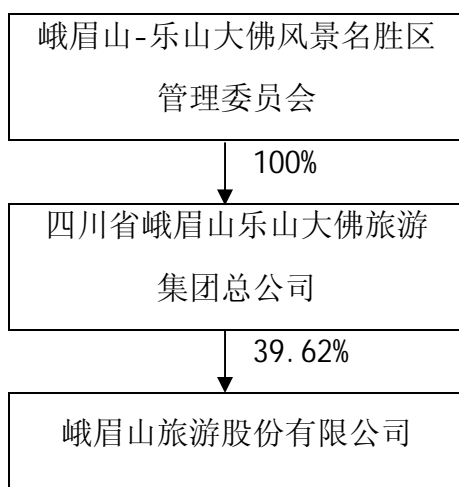
1、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元祝；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原峨眉山旅游总公司）；经营范围：主营住宿、餐饮、索道客运、汽车客运；兼营其它副食品、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游山票服务。

3、实际控制人情况

原名峨眉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2008 年 11 月与乐山大佛景区管理委员会整合成立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3、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关系方框图



4、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股东。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增减变动量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马元祝	男	62	董事长	2006.11 至今	21004	21004	0		0	是
徐亚黎	男	57	副董事长	2006.11 至今					12.14	否
周栋良	男	58	副董事长	2006.11 至今	21004	21004	0		12.14	否
邹志明	男	53	董事、总经理	2006.11 至今					12.14	否
古树超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2006.11 至今	21004	21004	0		11.09	否
师进刚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2007.06 至今					11.09	否
李 帮	男	38	独立董事	2006.11 至今					3.00	否
季建民	男	56	独立董事	2006.11 至今					3.00	否
唐方贵	男	61	独立董事	2006.11 至今					3.00	否
李 原	男	43	监事	2008.05 至今					10.32	否
石红艳	女	41	监事	2006.11 至今					4.90	否
张华仙	女	45	董事会秘书	2006.11 至今					10.84	否
卢安贵	男	57	副总经理	2006.11 至今					10.84	否
杜 辉	男	47	副总经理	2006.11 至今					10.70	否
熊陆军	男	46	财务负责人	2008.02 至今					10.58	否
苟永俊	男	41	营销总监	2007.02 至今					10.44	否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马元祝：董事长。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风景名胜区协会副会长，中国索道协会高级顾问，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四川大学锦城学院兼职教授。2000 年以来历任峨眉山市常务副市长、市委副书记兼常务副市长、峨眉山管委会党委书记、主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四川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徐亚黎：副董事长。大专学历。2001 年至 2005 年 1 月历任红珠山宾馆总经理、公司第二、

三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周栋良：副董事长。大专学历，经济师。2000 年以来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邹志明：董事、总经理。大专学历。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万年索道分公司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古树超：董事、副总经理。大专学历。2000 年以来历任公司第一、二、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副总经理。

师进刚：董事、副总经理。大专学历。2003 年至 2007 年 1 月历任峨眉山市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峨眉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峨眉山市人大常委会副县级调研员；2007 年 2 月起在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副总经理。

李帮：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四川华一投资管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西安东胜集团战略合作总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西藏公路工程总公司重组办主任、副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今任四川宜宾天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季建明：独立董事。大学学历，执业律师（专职律师）。2002 年至今任四川成都杜和季律师事务所（现更名为四川成都守诚律师事务所）主任。200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唐方贵：独立董事。大专学历，工程师。1985 年 5 月至今在成都铁路局峨眉建筑段工作，先后任大修队队长、企质办主任、计划主任、技术室主任等职务。2003 年被选为政协峨眉山市十一届委员会委员。200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李原：监事。大专学历。1997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奔域保龄球馆、冰雪娱乐分公司、商贸分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办公室主任；2004 年 5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峨眉山管委会监察审计处副处长。2008 年 5 月任公司经检审计部部长，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石红艳：职工监事。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至今任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办公室主任。200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卢安贵：副总经理。大专学历。2000 年 4 月至 2006 年 11 月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杜辉：副总经理。研究生学历。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2 月在峨眉山管委会营销中心工作，任中心主任职务。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1 月在峨眉山管委会任宣传处处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华仙：董事会秘书。研究生学历。2000 年至 2006 年 11 月历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投资部部长，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

熊陆军：财务负责人。大学学历，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检审计部部长；2005年1月2008年1月任公司监事。2008年2月1日经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苟永俊：营销总监。大学学历。1997年3月至2006年8月历任中共峨眉山市委宣传部干事、股长、副部长、峨眉山市精神文明办主任；2006年8月至2006年9月任中共峨眉山市委办公室主任；2006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峨眉山市旅游局副局长(正科级)；2007年2月至今任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长马元祝先生在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任董事长。

(三) 年度报酬情况

1、2010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试行公司高管人员激励办法》的决议，确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标准，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实施奖惩。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6人，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12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额为136.22万元(税前)，其中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9万元。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0年3月26日，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学焦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止2009年12月，本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2107人。

员工结构如下：

(1)按专业划分：

专业	人数	比例%
经济	342	16.23
旅游管理	543	25.78
财会	54	2.56
工程维修类	284	13.47
政法	226	10.73

其他	658	31.23
(2)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3	0.14
本科	287	13.63
大专	1220	57.90
中专及高中	572	27.15
其他	25	1.21

(3)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退休人员总数为 66 人。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能够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的选择上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能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利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关于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有效杜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维护公司资产安全，保障公司利益不受侵害。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共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制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

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聘请了独立董事，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证性。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个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各委员会职责明确，整体运作情况良好，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薪酬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以保证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设 3 名监事，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了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切实保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二）2010 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自2007年4月正式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以来，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开展了相应的治理专项活动。2010年，公司在继续巩固和深化治理专项活动成果的基础上，持续推进上市公司的治理专项活动。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部门等颁布的法律法规，及时修订和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认真贯彻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所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控管理切实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运作。

（三）公司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10 年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参加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

1、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马元祝	董事长	9	4	4	1	0	否
徐亚黎	副董事长	9	5	4	0	0	否
周栋良	副董事长	9	3	4	2	0	否
邹志明	董事、总经理	9	5	4	0	0	否
古树超	董事、副总经理	9	5	4	0	0	否
师进刚	董事、副总经理	9	5	4	0	0	否
李 帮	独立董事	9	5	4	0	0	否
季建民	独立董事	9	5	4	0	0	否
唐方贵	独立董事	9	5	4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以合理谨慎态度，勤勉尽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除因工作原因外均能按时参加董事会，对所议事项认真发表意见和提出建议。同时，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中均有任职，充分利用专业所长为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献谋献策，发挥智囊作用。

独立董事通过听取公司管理层专项报告、阅读公司财务报告及公共传媒有关公司的报道，以及实地考察项目，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件进展，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职责。自 2010 年年报编制工作开展以来，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直接见面沟通审计相关情况，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充分发挥了独立作用。

3、报告期内，3 位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包括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内部控制等，均谨慎地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的分开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财务、人员独立，资产、机构完整，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公司业务与大股东完全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经营、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资产独立、完整。

2、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3、公司的董事和经理人选的产生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4、控股股东在发起设立时注入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完整独立，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

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5、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6、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五)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试行公司高管人员激励办法的决议，确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标准；

2、2005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的意见》，由董事会确定激励约束项目、对象（主要为经营班子）、数量，由经营班子制订各项目实施奖惩的目标量化指标并组织相关部门按季考核。根据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的项目考核结果，实行奖惩。

3、报告期内，为确保公司 2010 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和任务的顺利完成，董事会对经营班子及业务骨干下达了 2010 年度收入及利润指标激励约束办法。经考核，经营班子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全面完成了年初所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六) 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1、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2010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对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了检查落实，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具体情况如下：

(1) 机构设置：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和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公司的机构、岗位设置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原则，保证了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设置合理。

(2) 制度建设：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新增和修订了部分制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所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日常经营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基本制度为基础，建立了涵盖营销管理、采购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核算管理、服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

(3) 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置、人员配置及工作情况：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通过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进一步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4) 2010 年公司内部控制重要工作:

公司建立的一系列内控制度,并建立了 ISO14000 和 ISO9001:2000 质量管理体系。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公司通过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其管理,公司依照经营管理战略,并结合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特点,进一步建立健全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力求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公司严格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严密监管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规范相关担保程序。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用途与变更、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公司制订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在重大投资上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切实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严格的投资决策和监督管理程序,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

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严格遵循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切实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严格的信息披露管理。

内部审计控制: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成立了专门的经检审计部门,直接向董事会负责,开展内部审计工作,进一步加强了内部审计工作的力度。2010 年公司组织安排了审计部工作人员参加内审协会组织的各项学习培训。通过内部审计,公司及时发现有关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落实整改措施,促进公司强化管理,提高内部控制、内部监督的有效性,进一步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会计管理控制: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报告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完善了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得到了认真的贯彻执行。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并明确制订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会计系统控制包括会计核算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档案管理控制,公司在会计核算方面和财务管理方面均设置了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

2、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法人治理结构完好。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

完整，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贯彻落实。对控制和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和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定进行了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有关内部控制的规定所设定的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4、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0 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备齐全到位，各个内控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综上所述，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

5、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以公司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2010 年公司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内部审计工作。目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代表董事会执行审计监督职能。公司经检审计部对董事会负责，监督、稽核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2010 年，公司经检审计部进行了交叉审计和监督检查工作，通过检查加强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水平，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无重大风险因素。

（八）公司建立年报信息相关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年报披露工作，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的重大差错。

六、股东大会简介

（一）股东大会情况

在报告期内召开了两次次股东大会。

（1）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将公司聘请的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于 2010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

（2）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公司 200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多项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

七、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过去一年，公司董事会紧紧抓住国家着力扩大内需、培育发展旅游产业的战略机遇，狠抓网络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和企业精细化管理，不断挖掘提升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峨眉山旅游购票人数、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均大幅上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接待购票进山游客 201.72 万人次，比去年同期增加 18.66 万人次，增长 10.19%；实现营业收入 73,57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3183 万元，增长 21.83%；实现营业利润 1329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996 万元，增长 29.10%；实现净利润 1102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2643 万元，增长 31.52%。

2、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所处的峨眉山风景区是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是历史悠久、中外驰名的国家级风景名胜。曾获得全国文明风景旅游区第一名、国家 5A 级风景区、全国优秀生态旅游区、“国际化最具魅力旅游目的地”和“中国最美十大名山”等多项殊荣。这些荣誉巩固了峨眉山在全国风景区管理服务的龙头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紧密依托景区旅游资源品牌，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核心，创新经营之道，强化管理之法，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表现出较强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在中国旅游业广阔的发展前景下，公司将持续利用景区独特的旅游资源和勤勉尽责的管理团队，进一步做好旅游相关业务的开发和投入，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在峨眉山风景区的门票经营、索道经营业务上拥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树立峨眉山旅游形象和扩大公司知名度，争取在旅游经济中获取更大收益。

3、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占主营业务收入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及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游山门票	25,478.76	14,324.68	43.78%	10.15%	9.35%	0.41%
客运索道	18,777.38	2,969.20	84.19%	42.81%	13.41%	4.10%
宾馆客房、餐饮	19,213.08	15,567.34	18.98%	15.17%	16.42%	-0.87%
其他	10,104.09	6,234.94	38.29%	36.02%	36.59%	-0.2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游山门票	25,478.76	14,324.68	43.78%	10.15%	9.35%	0.41%
客运索道	18,777.38	2,969.20	84.19%	42.81%	13.41%	4.10%
宾馆客房、餐饮	19,213.08	15,567.34	18.98%	15.17%	16.42%	-0.87%
其他	10,104.09	6,234.94	38.29%	36.02%	36.59%	-0.26%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或结构盈利能力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较前一报告期无较大变化。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四川省内	73,358.61	21.73%
四川省外	214.70	67.37%

4、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487.11	占采购总额比重	3.80%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4,648.99	占销售总额比重	6.32%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化情况
----	------------------	------------------	--------

	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重 (%)	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重 (%)	增减额	占总资产比重增减百分比 (%)
货币资金	207,404,332.16	17.58	88,748,849.58	8.01	118,655,482.58	9.57
应收账款	9,661,770.94	0.82	7,503,225.84	0.68	2,158,545.10	0.14
预付款项	5,243,735.70	0.44	2,534,626.56	0.23	2,709,109.14	0.21
其他应收款	5,724,868.26	0.49	5,635,756.41	0.51	89,111.85	-0.02
存货	19,794,256.10	1.68	17,132,848.13	1.55	2,661,407.97	0.13
长期股权投资	1,791,571.22	0.15	115,481.75	0.01	1,676,089.47	0.14
固定资产净额	822,333,587.26	69.70	855,071,031.76	77.22	-32,737,444.50	-7.52
在建工程	11,191,826.78	0.95	31,267,635.25	2.82	-20,075,808.47	-1.87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5.93	145,000,000.00	13.09	-75,000,000.00	-7.16
应付帐款	43,628,491.09	3.70	36,190,622.94	3.27	7,437,868.15	0.43
预收帐款	20,476,263.06	1.74	15,522,950.24	1.40	4,953,312.82	0.34
应付职工薪酬	11,734,580.27	0.99	18,244,531.46	1.65	-6,509,951.19	-0.66
应付股利	5,590,417.50	0.47			5,590,417.50	0.47
其他应付款	18,850,689.44	1.60	16,081,964.08	1.45	2,768,725.36	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0	13.56	--		160,000,000.00	13.56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2.97	160,000,000.00	14.45	-125,000,000.00	-11.48
资产总额	1,179,813,491.92		1,107,344,826.01		72,468,665.91	

因游山票、索道及酒店等营业收入增加，影响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预付索道配件款及酒店采购 LED 灯款等，影响预付款项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已宣告清算注销，其资产负债表未再纳入本期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公司按其处置日净资产计算长期股权投资，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景区供水供电等工程转固，影响在建工程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预收酒店房费等，影响预收帐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发放预提工资等，影响应付职工薪酬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因公司贷款减少及贷款结构发生变化，影响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发生变化。

6、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5,733,062.40	603,899,525.34	131,833,537.06	21.83%

销售费用	76,350,067.75	41,974,661.85	34,375,405.90	81.90%
财务费用	15,802,152.28	22,820,111.41	-7,017,959.13	-30.75%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公司游山人次增加、索道提价等因素使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调整营销战略，加大宣传力度等相应增加费用。

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贷款减少使利息支出减少。

7、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额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58,748.15	221,151,087.52	-5,192,339.37	-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6,595.57	-115,162,006.05	78,805,410.48	6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46,670.00	-106,259,779.50	47,813,109.50	45.00

(1) 虽然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但相应成本增加以及广告宣传费用上升等，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 因本年度支付的各项工程款项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 因本年度贷款减少，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8、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招徕、宣传、咨询业务，代理出入境旅游证照业务；销售旅游产品，民用航空国内客销售代理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销售旅游产品（不含金银制品），注册资金 500 万元，截止 2010 年底资产总额为 373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2 万元，亏损 51 万元。亏损原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1 万元。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提供订票、订房服务；会员制服务；信息化工程建设、网站建设、软件开发；旅游工艺品销售，注册资金 450 万元，截止 2010 年底资产总额为 309 万元，实现利润 1 万元。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项目投资；酒店管理服务；投资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中餐（限分支机构经营）等；注册资金 550 万元，截止 2010 年底资产总额为 193 万元，全年亏损 47 万元。

北京国安峨眉雪芽茶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销售包装食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电子计算机设备、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木材、钢

材、物业管理、房屋出租，投资咨询、房地产详细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零售国产卷烟；注册资金 300 万元，截止 2010 年底资产总额 341 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5 万元，亏损 31 万元。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注册资金 1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底资产总额 1003 万元。全年实现利润 3 万元。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旅游服务业，2010 年，全球经济的复苏极大的促进了旅游业的复苏和发展。特别是国家明确地将旅游产业定位为“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现代服务业”，将有力刺激促进旅游产业的加快发展。另一方面，在国家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调结构、扩内需，促消费的大背景下，旅游业作为服务业中的龙头带动产业，将面临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2）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依托峨眉山风景区资源，具有较强的环境相关性和敏感性。近年来，我国旅游业发展迅速，全国各地不断涌现出旅游景区和旅游企业，正在加快产业扩张、创新经营模式、完善要素配置，在产品开发、产品特色、服务创新和营销策划等方面竞争日益激烈，在一定程度上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新的挑战。

2、管理层所关注的公司未来发展机遇与挑战，公司发展战略和新年度的经营计划

（1）未来发展机遇与挑战

公司是四川省唯一一家旅游上市公司，也是四川省龙头旅游企业，四川省提出的十二五旅游产业发展规划，特别是提出打造大成都、大峨眉、大九寨三大国际旅游区，为峨眉山旅游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近两年来，为“适应旅游大众化、出行散客化、服务个性化和营销网络化”的旅游产业发展趋势，公司不断加大网络营销力度，着力打造网络营销服务体系，取得了非常良好的品牌和口碑效益。

交通环境上，目前以“两航四铁八高速一枢纽”为代表的乐山交通网络建设正在稳步推进，届时，连接峨眉山的旅游交通网络将更加方便、密集、快捷，这将极大的促进峨眉山旅游的快速发展。

面临的挑战：当前，全国各地不断涌现出新旅游景区和旅游项目，在产品开发、产品特色、服务创新和营销策划等方面竞争日益激烈，在一定程度上给公司经营带来了新的挑战。

（2）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几年，公司将继续以“立足峨眉，依托成渝，深入海外，融入全球”十六字方针为指导，为适应“旅游大众化、出行散客化、服务个性化和营销网络化”旅游产业发展趋势，努力实现“旅游资讯的全覆盖、旅游出行的大方便、旅游产品的多元化、旅游服务的全方位”，确保景区旅游经济和公司产业经营的跨越发展。

（3）2011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 2011 年计划实现游山门票购票人次 212 万人次，营业收入达到 8 亿元，净利润达到 1.28 亿元。

①一切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一切以创造利润为最终目的，加快实现“三个转型”，大力建设质量效益型旅游企业，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水平，加强企业内部经营管理和增收节支，加强成本控制，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全面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②坚定不移地走品牌发展之路，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加大营销整合力度，建立以品牌打造为核心，策划创意为龙头，网站运营为基础，产品设计为关键，渠道建设为重点，客户服务为保障的的景区宣传、销售、服务一体的网络营销服务体系，提升品牌传播力度。

③建立完善的峨眉山旅游产品体系，以线路整合资源，以产品整合市场，深度包装设计推广线路产品。加大特色旅游产品的设计开发，对已有特色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和潜力挖掘，使特色产品成为公司经营的亮点和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

④大力发展茶业经济，加快推进“峨眉雪芽”茶产业，充分利用峨眉雪芽荣获第四届中国国际茶博览会“首届有机茶特别金奖”、第六届中国国际茶业博览会“中国珍稀绿茶”、世界茶联合会第八届国际名茶（绿茶类）最高奖项“世界佳茗大奖”等殊荣的契机，不断挖掘和提升“中国第一绿茶”品牌形象，通过对茶产品的纵深多元开发及品牌产业链条的延伸，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⑤不断拓展和培育公司新的旅游产业项目，着力抓好产业链条价值挖掘，努力实现经济增长创新空间。

3、未来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为完成 2011 年的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我们预计 2011 年的资金需求约为 5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渠道主要有：

①利用自有资金；②向国内商业银行借款。

4、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旅游业属国家扶持发展的第三产业，但旅游业依托性、综合性和灵敏性较强，易受到宏观经济、行业特点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因此可能会对公司经营和收益带来一定的影响。

（1）不可抗力风险

旅游业是朝阳产业，也是一个敏感的产业。由于旅游业本身所具有的特殊性，也容易受到

如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重大疫情等各种重大事件的影响而出现波动，对企业的经营和业绩将产生影响，其中重大疫情和自然灾害造成的影响最为严重。

对策：公司充分研究并及时制定相应的应对措施，努力将不可抗力影响程度降到最低，为公司争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市场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依托峨眉山风景区资源，具有较强的环境相关性和敏感性，随着我国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在产品开发，产品特色，服务创新和宣传促销等方面竞争日益激烈，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游客的分流。

对策：公司将在不断整合景区旅游资源的同时完善延伸产业链，大力开展宣传营销，满足不同消费层次游客的需求。

（3）经营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峨眉山风景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游山门票、客运索道、酒店食宿和旅游服务等，若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将给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对策：公司将在抓好主业的同时，逐步扩大旅游相关产品项目的拓展，丰富旅游内涵，增强游客的参与性，加强宣传促销活动，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争取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4）价格风险

由于本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游山门票、客运索道票价格实行政府定价，公司在未得到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之前不能够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景区门票与索道的价格，因此公司的价格决策权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

对策：公司将在国家政策范围内，根据市场动态变化，结合公司运营的成本以及景区实际情况，在市场条件发生变化以后申请核定新的符合市场需求的价格，采取有利的价格政策；同时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峨眉山旅游的产品附加值。

（5）财务风险

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和提升旅游服务设施，通过自筹资金先后投资了酒店等建设项目，在新投资项目建设期和市场培育期，公司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2.22%、37.33%、32.84%，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对策：1、公司将通过调整负债结构，在旺季现金流充裕的情形下准备偿还部分短期流动资金；2、合理调配经营旺季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偿还短期债务进行必要的准备；3、加强财务管理，科学合理安排资金，降低短期偿债风险。

（三）公司投资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2、报告期内无重大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重大项目。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及决议内容：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

时 间：2010 年 1 月 6 日

表决方式：通讯表决

决议内容：

关于审议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

时 间：2010 年 1 月 18 日

表决方式：通讯表决

决议内容：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时 间：2010 年 2 月 10 日

地 点：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

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决议内容：

- 1、关于审议对经营班子 2009 年完成经营指标给予奖励的议案
- 2、关于审议 201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 3、关于审议 2010 年董事会对经营班子奖惩激励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2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

时 间：2010 年 3 月 18 日

表决方式：通讯表决

决议内容：

关于审议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时 间：2010 年 3 月 28 日

地 点：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

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决议内容：

- 1、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预案；
- 2、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预案；
- 4、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预案；
- 5、关于审议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关于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预案；
- 7、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预案；
- 8、关于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 9、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13、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关于审议与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议案；
- 15、关于审议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时 间：2010 年 4 月 21 日

地 点：峨眉山大酒店会议室

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决议内容：

关于审议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因只有审议季报一项议案，按交易所规定未作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在 2010 年 4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时 间：2010 年 7 月 30 日

地 点：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

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决议内容：

1、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对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增资 500 万元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8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时 间：2010 年 10 月 24 日

地 点：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

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决议内容：

1、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注销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3、关于审议投资 1600 万元进行峨眉山“企业数字化”项目建设的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

时 间：2010 年 12 月 8 日

表决方式：通讯表决

决议内容：

关于与四川同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峨眉山印象文化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的

议案。

公告刊登时间：本次会议报深交所公司管理部备案，未公告。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公司 2009 年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实施完毕。

3、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不断加强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书面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会议情况

①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

按照《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程》相关规定，我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我们审阅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审计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现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

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

二、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公司相关账册凭证以及对重大财务数据进行分析，我们认为：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10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财务部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②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书面意见

按照《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程》相关规定，我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监督、核查职能。通过前期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审阅了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保持原有的审计意见，认为：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人员于 2011 年 2 月 8 日按照审计工作安排约定进场。审计人员在 2011 年 2 月 8 日至 2 月 20 日完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及我们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以重要性原则为基础，遵循谨慎性原则，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方面充分关注，亦使得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更为成熟的判断，以确保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程》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编制工作，确保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0 年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定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可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审计委员会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 号）

关于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相关工作中的监督作用的要求,现将审计委员会在 2010 年度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年度审计工作的情况总结如下:

一、确定总体审计计划

在会计师事务所正式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见面沟通会,确定了公司 2010 年审计工作的总体安排,明确了年度审计工作组的人员安排、审计计划、重点的审计区域与审计策略、风险评估判断,以确保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二、对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阅情况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提交审计的 201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公司相关账册凭证以及对重大财务数据进行分析,我们认为:

1、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2、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

3、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2010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2010)37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精神及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处理好财务报表相关事项,确保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获取了充分的、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在此基础上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同意将审计后的报告提交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

四、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审计业务的工作评价

在本公司 2010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年报审计工作。

1、独立性评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职员未在本公司任职且并未获取除法定审计必要费用外的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会计师事务所和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审计业务不存在自我评价,审计小组成员和本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成员保持了形式上

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恪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2、专业能力评价：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3、审计工作计划评价，审计小组通过初步调查制定了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少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

4、审计程序评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实施的审计程序恰当、合理，有效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编制进行了风险评估，客观地对公司会计政策选择和会计估计行为进行了评价。

经审议，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情况

1、2010 年 12 月 13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经检审计部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公司 2010 年内控制度审计沟通。

2、2011 年 1 月 2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财务总监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 2010 年年报审计进场前的沟通，根据 2010 年会计决算情况，确定年度审计的相关工作安排。

3、2011 年 2 月 20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过程中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了本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原定工作计划开展工作，按时提交审计报告。

4、2011 年 3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后，与会计师进行了再次沟通，认为可提交董事会审核。

5、2011 年 3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关于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关于公司 2010 年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切实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指导董事会完善公司薪酬体系。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10 年，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紧紧抓住国家培育发展旅游业战略性支柱产业的重大发展机遇，公司管理层密切协作，履职尽责，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认真贯彻董事长“四高”工作标准，高起点谋划发展战略，高标准制定经营计划，高效率地经营管理，高质量地完成目标任务，工作卓有成效。经审核，年度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报酬与公司 2010

年度各项计划指标完成情况相符。

（六）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2010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029 万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1102.98 万元之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926.02 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据此，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10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23518.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共计派发 28,222,560.00 元。

以上预案须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14,111,280.00	83,857,643.85	16.83%	75,470,437.52
2008 年	10,113,084.00	22,328,212.80	45.29%	19,796,925.64
2007 年	23,518,800.00	46,350,088.43	50.74%	41,665,194.7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93.90%

（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服务工作，密切与投资者联系。通过网络、电话、公开电子邮箱、邀请实地调研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确保沟通渠道畅通。

1、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广泛沟通，进一步增强公司的透明度和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度。

2、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安排专人负责接听咨询电话并保证在工作时间电话有专人接听和线路畅通。如遇重大事件或其他必要时候，公司将开通多部电话回答投资者咨询。投资者可利用咨询电话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

3、设立公开电子邮箱，投资者可以通过电子邮箱向公司提出问题和了解情况，公司也可通过信箱回复或解答有关问题。

（八）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 XYZH/2010CDA6024-1 号《关于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九）董事会关于公司证券投资的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峨眉山旅游投资公司 2010 年投资 100 万元参与证券市场 A 股股票投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卖出全部股票，亏损 153,993.84 元。经核查，峨眉山旅游投资公司的证券投资行为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具有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未对公司开展正常业务产生不良影响。

（十）独立董事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的要求，我们作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的检查，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2、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十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证券投资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4 号：证券投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10 年度证券投资的情况，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认真仔细的核查，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相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峨眉山旅游投资公司 2010 年根据市场变化情况，结合股市波动滚动操作持有的股票，实施证券投资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决策程序，内部具有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未发现证券投资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实施的证券投资业务未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产生不良影响，但公司要注意投资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十二）其他事项

1、2010 年 3 月 28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议案。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00 万，占 60%；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 40%。

2、2010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四届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注销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2011 年 2 月，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已办理完毕税务、工商注销手续。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可供分配净资产 2,982,248.47 元，本公司按所持股权比例分回投资本金 1,789,349.08 元，本公司相应转销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791,571.22 元（其中投资本金 3,000,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08,428.78 元），处置股权投资收益为 2,222.14 元。

3、2010 年 12 月 8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四川同诚广告传

媒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峨眉山印象文化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的议案，双方各出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

(十三) 公司指定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未发生变更。

八、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公司董事会和公司各级领导的支持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履行章程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能,在监督力度、监督范围、监督方式等方面都有了改进和加强,发挥了监督公司经营运作的职能作用。 全年会议情况:

(一)、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参加了公司于 2 月 5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参加了公司于 4 月 21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 1 次;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列席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 5 次。对上述每次会议召开的法定程序、会议议案讨论表决的真实可靠性、合法合规性和有效性均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

(二)、第四届监事会 2010 年召开了监事会会议 5 次, 通讯表决 4 次, 并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公告 6 次; 会议情况如下:

1、2010 年元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会议通讯表决通过了 1 个议案(已公告)即: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的议案。

2、2010 年 1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会议通讯表决通过了 1 个议案(未公告)即: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0 年 2 月 10 日在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会议通过了 2 个监事会议案(已公告)即:

(1)、《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10 年度董事会对经营班子奖惩激励的议案》。

4、2010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通讯表决通过了 1 个监事会议案（已公告）即：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短期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的议案。

5、2010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7:00 在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 16 个监事会议案（已公告）即：

(1)、《关于审议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预案》；

(2)、《关于审议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预案》；

(3)、《关于审议 2009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预案》；

(5)、《关于审议 2009 年度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预案》；

(6)、《关于审议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关于审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预案》；

(8)、《关于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预案》；

(9)、《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预案》；

(10)、《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4)、《关于审议<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审议与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的议案》；

(16)、《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10 年 4 月 21 日在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 1 个监事会议案（未公告），即：

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2010 年 7 月 30 日在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 2 个监事会议案（已公告）即：

- (1)、《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审议对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增资 500 万元的议案》。

8、2010 年 10 月 24 日下午 14:00 时在峨眉山大酒店三号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 3 个监事会议案（已公告）即：

- (1)、《关于审议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注销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 (3)、《关于审议投资 1600 万元进行峨眉山“企业数字化”项目建设的议案》。

9、2010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 1 个监事会议案（未公告）即：

关于与四川同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峨眉山印象文化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监事会履行工作职责情况

1、监事会在 2010 年董事会每一次会议讨论上，发表了很好的建议意见，为董事会慎重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2、积极配合公司工程招标与物资采购工作、废旧物资处理，对其全过程的操作方法、评标比选程序以及公开招标与竞争比选标准的界定等，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截止日前共参加公司招标、比选、竞标监督工作 16 次。

3、参与了公司督察考核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到各部门、各分公司进行督查考核。

4、参与了全公司经营性公司的经营管理调研。

5、对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参会代表资格、法定程序、讨论方案的真实性、表决的合法合规性和有效性，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能按要求依法运作，内控制度完善。公司董事会议事决策民主，程序合法。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能遵纪守法，尽职尽责，勤勉敬业，诚实守信，能维护公司形象，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未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201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

现金流量情况良好。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新准则的实施，继续加强公司财务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了公司顺利实施新会计准则。

3、报告期内，无损害公司利益情况。信息披露无虚假、欺诈、误导情况。

4、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律诉讼事项。

5、本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通过公司 2010 年进行的治理专项活动整改工作以及一直以来的不断建立、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备齐全到位，各个内控制度均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综上所述，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

九、重要事项

（一） 2010 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2010 年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等事项。

（三）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详细内容见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四） 承诺事项：

1、延续至报告期，公司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等五部委《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06 年 5 月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公司前两大非流通股股东峨眉山旅游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除法定最低承诺外，还做出如下特别承诺：

（1）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

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十；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份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总股本的百分之五。

(3) 在上述(1)承诺期满后两年内，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该等股份，承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 9.5 元/股(若自非流通股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4) 承诺在 2006 年至 2008 年股东大会上提议赞同公司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

(5) 承诺待国家及四川省关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制度等相关政策出台后，支持公司及时上报切实可行的股权激励方案。

2、履行承诺情况

(二) 承诺履行情况

自股改方案实施以来，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并严格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体如下：

1、分红情况

根据承诺，公司 2006 年-2008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比例分别为 63.52%、56.45%、51.08%，均未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50%，履行了其做出的分红承诺。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在以上三年股东大会上对公司利润分配议案均投了赞同票。

2、解除限售情况

2009 年 5 月 25 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限售股份上市交易承诺期满。根据股改承诺：

(1) 2009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81,414,225 股，占总股本的 34.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6,702,975 股，占总股本的 2.85 %。；

(2) 2010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占总股本 5%的限售股份 11,759,400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69,654,825 股，占总股本的 29.62%；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占总股本 2.14%的限售股份 5,027,231 股获准解除限售，解限后持有限售股份 1,675,744 股，占总股本的 0.71 %。

截止 2010 年 7 月，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均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减持无限售条件股份申请。

3、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积极支持公司及时上报切实可行的股权激励方案。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目前正在积极论证股权激励方案，待成熟后上报。

(五) 本公司无其它重大合同，无重大担保合同，无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六)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七) 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情况

2010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1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公司需支付该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财务审计费 20 万元，尚未支付。2010 年度审计报告由中国注册会计师贺军先生和陈芳芳女士签署。

(八) 其他事项说明

经本公司 2006 年 1 月 9 日第 3 届董事会第 18 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以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作为质押在 2006 年度向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取得长期借款 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到 5 年不等。

(九)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 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指引》要求，在接待各旅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及其他中小投资者调研、采访、咨询时，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未有实行差别对待政策，未有有选择地、私下地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基本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 年 02 月 0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西部证券投资经理黄俊岭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2 月 0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云南国际信托公司分析师周密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3 月 25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民族证券张丽华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4 月 21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国信证券廖绪发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5 月 21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易俊丰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6 月 03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上海纽银梅隆基金张海波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6 月 30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杨春燕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6 月 30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融通基金关山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6 月 30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鹏华基金徐慧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 年 08 月 27 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中金公司 邹琳、李永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喜	
2010年08月27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江苏紫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陆丰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8月27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上海金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康平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8月27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景富同投资有限公司 路晖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9月09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宏源证券 孙妍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09月09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国泰基金 林小聪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11月08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中投证券 曾光 陈青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2010年11月08日	峨眉山市	实地调研	东方基金 周思越	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

十、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10CDA6024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旅游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峨眉山旅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三、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峨眉山旅游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峨眉山旅游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芳芳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207,404,332.16	88,748,849.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2	9,661,770.94	7,503,225.84
预付款项	八、3	5,243,735.70	2,534,626.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4	5,724,868.26	5,635,756.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5	19,794,256.10	17,132,848.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6	724,474.06	419,364.36
流动资产合计		248,553,437.22	121,974,67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7	1,791,571.22	1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	八、8	2,197,864.76	2,284,039.81
固定资产	八、9	822,333,587.26	855,071,031.76
在建工程	八、10	11,191,826.78	31,267,635.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1	85,647,388.60	88,451,186.56
开发支出			
商誉	八、12	128,503.92	128,503.92
长期待摊费用	八、13	7,075,516.05	7,207,08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4	893,796.11	845,19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1,260,054.70	985,370,155.13
资产总计		1,179,813,491.92	1,107,344,826.01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17	70,000,000.00	1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8	43,628,491.09	36,190,622.94
预收款项	八、19	20,476,263.06	15,522,95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20	11,734,580.27	18,244,531.46
应交税费	八、21	15,028,382.29	15,241,635.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八、22	5,590,417.50	
其他应付款	八、23	18,850,689.44	16,081,964.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5	16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5,308,823.65	246,281,70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26	35,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八、27	7,091,216.09	7,091,216.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91,216.09	167,091,216.09
负 债 合 计		387,400,039.74	413,372,920.44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8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资本公积	八、29	251,587,853.74	251,587,853.74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30	66,544,287.90	55,514,464.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31	232,246,397.82	147,097,519.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85,566,539.46	689,387,837.78
少数股东权益	八、32	6,846,912.72	4,584,067.79
股东权益合计		792,413,452.18	693,971,905.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79,813,491.92	1,107,344,826.01

法定代表人: 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卓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880,805.79	76,931,65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0,270,117.69	7,446,340.84
预付款项		5,223,974.70	2,511,785.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8,254,513.74	7,135,704.99
存货		18,894,582.58	15,846,144.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343.60	385,316.00
流动资产合计		231,827,338.10	110,256,952.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0,091,571.22	15,4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		2,197,864.76	2,284,039.81
固定资产		821,798,081.33	854,408,606.77
在建工程		11,191,826.78	31,267,635.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647,388.60	88,451,186.56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075,516.05	7,207,08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796.11	845,19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8,896,044.85	999,879,226.22
资产总计		1,180,723,382.95	1,110,136,178.42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1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404,163.08	37,171,644.44
预收款项		20,473,556.06	15,523,050.20
应付职工薪酬		11,573,667.48	17,984,431.00
应交税费		15,030,918.64	15,157,835.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590,417.50	
其他应付款		19,155,428.35	15,990,938.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46,228,151.11	246,827,898.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091,216.09	7,091,216.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91,216.09	167,091,216.09
负 债 合 计		388,319,367.20	413,919,114.95
股东权益			
股本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资本公积		251,347,853.74	251,347,853.7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544,287.90	55,514,464.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9,323,874.11	154,166,745.06
股东权益合计		792,404,015.75	696,217,063.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80,723,382.95	1,110,136,178.42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35,733,062.40	603,899,525.34
其中：营业收入	八、33	735,733,062.40	603,899,525.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2,657,168.96	501,776,847.18
其中：营业成本	八、33	390,961,556.60	336,543,268.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4	34,356,410.59	27,867,908.12
销售费用	八、35	76,350,067.75	41,974,661.85
管理费用	八、36	84,375,054.90	72,246,031.13
财务费用	八、37	15,802,152.28	22,820,111.41
资产减值损失	八、38	811,926.84	324,865.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9	-153,993.84	838,07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921,899.60	102,960,754.27
加：营业外收入	八、40	190,249.26	796,593.28
减：营业外支出	八、41	3,280,029.26	4,661,685.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0,000.00	4,245,394.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832,119.60	99,095,661.95
减：所得税费用	八、42	20,084,912.17	15,412,91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747,207.43	83,682,742.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89,981.68	83,857,643.85
少数股东损益		-542,774.25	-174,901.2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八、43	0.4689	0.35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八、43	0.4689	0.356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44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9,747,207.43	83,682,742.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289,981.68	83,857,643.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774.25	-174,901.28
本年无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723,465,253.29	596,055,330.2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78,976,245.03	329,505,908.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01,021.42	27,843,152.12
销售费用		76,103,773.57	42,086,798.38
管理费用		83,448,911.34	70,185,948.49
财务费用		15,907,589.57	22,918,947.30
资产减值损失		1,847,935.86	-24,554.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2,879,776.50	103,539,129.47
加：营业外收入		81,899.79	361,223.85
减：营业外支出		2,587,267.00	4,659,659.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0,000.00	4,245,330.23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374,409.29	99,240,693.67
减：所得税费用		20,076,177.01	15,368,630.36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298,232.28	83,872,063.3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90	0.35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90	0.356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298,232.28	83,872,063.31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9,720,278.81	615,986,655.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1	1,250,972.60	4,493,19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971,251.41	620,479,84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322,488.76	237,093,71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279,039.05	60,452,17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803,491.46	36,613,71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2	87,607,483.99	65,169,15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012,503.26	399,328,76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58,748.15	221,151,08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8,07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	39,83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3	436,971.42	492,565.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971.42	1,370,47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42,587.31	116,532,47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4	570,97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13,566.99	116,532,47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6,595.57	-115,162,00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00,000.00	27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446,670.00	31,259,779.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3(1)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46,670.00	381,259,77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46,670.00	-106,259,77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15.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43(2)	121,155,482.58	-270,81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48,849.58	86,519,66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43(4)	207,404,332.16	86,248,849.58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567,165.60	608,300,98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972.60	4,262,75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7,578,138.20	612,563,739.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050,086.94	229,701,796.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23,112.55	59,515,929.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576,398.64	36,501,623.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41,343.62	64,519,81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390,941.75	390,239,16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87,196.45	222,324,57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24,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653.76	388,27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653.76	412,77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175,034.31	116,508,238.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75,034.31	116,508,23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91,380.55	-116,095,465.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0	2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46,670.00	31,259,77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46,670.00	381,259,77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46,670.00	-106,259,77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六、5	111,949,145.90	-30,789.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31,659.89	76,962,449.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880,805.79	76,931,659.89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1,029,823.23	-	85,148,878.45	-	2,262,844.93	98,441,546.61
(一) 净利润							110,289,981.68		-542,774.25	109,747,207.4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10,289,981.68	-	-542,774.25	109,747,207.4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2,805,619.18	2,805,619.18
1. 股东投入资本									2,541,026.01	2,541,026.01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264,593.17	264,593.17
(四) 利润分配	-	-	-	-	11,029,823.23	-	-25,141,103.23	-	-	-14,111,2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29,823.23		-11,029,823.2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4,111,280.00			-14,111,280.00
4. 其他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3.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66,544,287.90	-	232,246,397.82	-	6,846,912.72	792,413,452.18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47,127,258.34	-	81,740,165.85	-	4,758,969.07	620,402,24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47,127,258.34	-	81,740,165.85	-	4,758,969.07	620,402,24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387,206.33	-	65,357,353.52	-	-174,901.28	73,569,658.57
（一）净利润			-	-			83,857,643.85		-174,901.28	83,682,742.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83,857,643.85	-	-174,901.28	83,682,742.5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8,387,206.33	-	-18,500,290.33	-	-	-10,113,08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87,206.33		-8,387,206.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13,084.00			-10,113,084.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3.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587,853.74	-	-	55,514,464.67	-	147,097,519.37	-	4,584,067.79	693,971,905.57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55,514,464.67	-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1,029,823.23	-	85,157,129.05	96,186,952.28
（一）净利润							110,298,232.28	110,298,232.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10,298,232.28	110,298,232.2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11,029,823.23	-	-25,141,103.23	-14,111,28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29,823.23		-11,029,823.2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4,111,280.00	-14,111,280.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3.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	-	66,544,287.90	-	239,323,874.11	792,404,015.75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47,127,258.34		88,794,972.08	622,458,08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47,127,258.34		88,794,972.08	622,458,084.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387,206.33		65,371,772.98	73,758,979.31
（一）净利润							83,872,063.31	83,872,063.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83,872,063.31	83,872,063.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8,387,206.33		-18,500,290.33	-10,113,08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87,206.33		-8,387,206.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股东的分配							-10,113,084.00	-10,113,084.00
4. 其他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3.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5,188,000.00	251,347,853.74			55,514,464.67		154,166,745.06	696,217,063.47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7）234号】批准，由原峨眉山旅游总公司（2009年更名为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和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共同发起并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峨眉山旅游总公司以所属的峨眉山大酒店、峨眉山索道公司、风景区游山票收费站的全部资产，峨眉山风景区水电综合开发公司的部分经营性资产以及峨眉山万年索道有限公司 70%的权益作为出资，乐山市红珠山宾馆以其下属的贵宾楼及附属文娱活动中心作为出资，投入公司。经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463号】批准立项，上述发起人投入公司的净资产经原四川省资产评估事务所【川资评（1997）16号】评估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513号】确认的价值为 120,959,632.77 元，按照原四川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川国资企（1997）49号】批准的折股比例 1: 0.6503 折为公司国有法人股（发起人持股）计 78,660,000.00 元（差额部份 42,299,632.77 元列入资本公积），连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428、429号】批准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00 元（含内部职工股 4,000,000.00 元），共计 118,660,000.00 元，为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经原四川会计师事务所【川会师业一（1997）第 182号】验证。1997年10月9日，公司正式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51000018084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 1997 年 5 月本公司（筹）与原峨眉山市峨眉山管理委员会（2008 年 11 月更名为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峨眉山管委会）签订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自 1997 年 10 月起 40 年内峨眉山管委会委托公司负责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的发售和款项收取等事项，双方就景区游山票收入（指游山票销售所得款项包含以后涨价部分，扣除游山票本身制作、游山票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和峨眉山旅游风景资源保护基金等成本和营业税后的收入）各分配 50%。公司负责风景区的环境卫生维护，维护、维修风景区现有游览道路、桥梁、安全设施以及亭阁建筑、摩崖石刻等风景景观，峨眉山风景区的对外宣传和旅游促销工作等。

经公司 200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8,660,000 股为基数，按 10: 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可配售股份总额为 35,598,000 股。其中境内法人股股东可配股份 23,598,000 股，经四川省财政厅【川财企（2002）58号】《关于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放弃配股权有关问题批复》同意国有法人股股东承诺全部放弃应配股份；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股份 12,000,000 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实际可配股份总数为 12,000,000 股，配股价为 8.53 元/股。该配股方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154号】核准后于 2004 年 10 月 25 日实施完毕，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12,000,000 股，增加股本 12,000,000 元，股本变更后，截止 2004 年末公司总股本为 130,660,000 股。根据 2005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04 年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04 年末总

股本 130,6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资本公积转增 6 股，本次送红股与转增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235,188,000 股。

2006 年 5 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对价股份。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后，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23,488,988 股，占总股本 52.51%，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11,699,012 股，占总股本 47.49%。

目前，本公司住所为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法定代表人为马元祝；经营范围为提供旅游，索道运输，旅店，中餐、西餐、酒水、茶座、游艺室、音乐厅、公共浴室、美容、理发；销售普通食品，中药材，生活饮用水；生产、销售绿茶；含茶制品(其他类)生产（以上经营项目与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且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商品批发与零售；衣物洗染；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房屋租赁；居民服务业；广告业。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均为235,188,000.00元，其中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法人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含所持有限售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93,173,625	39.62	69,654,825
2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18,462,375	7.85	1,675,744
	小计	111,636,000	47.47	71,330,569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	组织形式	总部地址
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股份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名山南路 41 号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	主要经营活动
旅游、宾馆服务等	峨眉山游山门票服务、索道运营和酒店经营以及相应的旅游商务营业活动等

公司 2010 年的业务与经营活动与上年度基本相同，主要从事峨眉山游山门票服务、索道运营和酒店经营以及相应的旅游商务营业活动等。

4、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峨眉山管委会。

5、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具体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发展投资部、总经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工程部、营销中心、技术安全部、游山票稽查大队、酒店服务部、艺术团、离退办、经检审计部等十三个部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四十三条和相关具体准则的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债务重组、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中换入和换出的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计量外，对其他资产、负债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合并以外币表示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资产和负债项目，均按照合并报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现金流量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项目中外币现金净增加额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这两者的差额即为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为：本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方法、确认与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目前主要为应收款项。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投资的没有形成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并拟长期持有的股权投资，在活跃市场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取得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 22 号准则、23 号准则和 37 号准则核算和列报；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 2 号准则核算和列报。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银行借款、应付款项、应付工程款和其他应付款项。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需要考虑和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全部为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1) 对于预付账款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的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或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特征评估其信用风险，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对账龄为一年（含 1 年）以内的提取比例为 3%，一年至两年（含 2 年）的为 10%，二年至三年（含 3 年）的为 15%，三年至四年（含 4 年）的为 20%，四年至五年（含 5 年）的为 50%，五年以上的为 100%。如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资不抵债等原因导致短期内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特殊情况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该计提比例每年年末均需根据当年的债务人的总体信用状况评估其合理性。

(4) 公司目前尚无持有到期的投资，不存在需要重分类的情况，也不需要考虑持有意图和持续能力。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①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并入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一起按应收账款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1) 本集团根据存货的性质和用途将存货分为生产加工的茶叶与旅游相关产品、购入的副食品、烟酒、客房用低值易耗品及索道公司、水电公司的索道维修配件和配、变电站的维修配件等。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每年进行定期盘点。存货按其采购、加工和其他符合 1 号准则规定的成本之和进行初始计量; 茶叶和相关旅游产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其他存货领用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2) 报告日, 对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 茶叶和相关旅游产品按单个存货项目、其他存货按类别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 1 号准则应用指南三.(三) 规定的方法确定。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投资、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以及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按 2 号准则第三条、第四条和 2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二项的规定进行初始计量。

(3) 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下长期股权投资按 2 号准则第七条的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 A、对子公司的投资; B、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 2 号准则第 8 条和 2 号准则第三项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标准: 公司按照 2 号准则第五条第 2 款规定的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确定标准确定。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按 8 号准则第 5 条的规定进行减值迹象判断，存在减值迹象的，按 8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测算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0.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年	5%	4.75-2.72%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投资性房地产按 8 号准则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

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单个或成套有形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装修与装饰、索道设备、机器设备、电器及影视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含其他设备和其他）共七类。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按原值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预计使用寿命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是根据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的。根据目前酒店业的发展与竞争趋势，并结合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从 2007 年起，对新发生的装修费支出按 8 年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折旧。索道设备根据其使用环境并考虑安全因素，确定了 15 年的预计年限。公司将所有资产的残值均按 5% 估计，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4.75-2.72	5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8、10	11.875、9.50	5
索道设备	15	6.33	5
机器设备	10	9.50	5
电器及影视设备	5	19.00	5
运输工具	8	11.88	5
其他设备	5	19.00	5
其他	3-12	31.67-7.92	5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同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2007 年 1 月 1 日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估计与以前不同的，按 28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6) 每年末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需要变动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7) 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闲置固定资产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9) 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支出是指为购建固定资产或对固定资产进行技术改造等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而发生的各项支出，按实际成本核算，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资料，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决算数调整暂估的固定资产原值，无需调整累计折旧。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附注四之 13、“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核算方法”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步骤和方法：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

均数×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Σ(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当期天数)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本公司按 6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认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初始计量：无形资产目前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初始计量是按本公司设立时按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或备案后的土地评估机构的评估价值确定的。以后取得的其他的无形资产按 6 号准则第三章的规定进行计量。

(3)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将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目前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5 年-50 年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作出改变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4) 商誉：公司的商誉按 20 号准则第十三条的规定核算形成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按 20 号准则第十四条规定和 20 号准则应用指南四（四）项规定的方法确定。商誉每年终了按 8 号准则第六章和 8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五项的规定测试和计提。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附注四之 15、“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规定处理。

15.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1)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

1)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3) 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资产组的认定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本公司以每条生产线及附属设施作为资产组，各子公司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景区临时建筑与设施、酒店床上用品等单项达不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但能够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费用支出。初始计量

按发生的实际成本列支，后续计量从受益日起按估计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在以后会计期间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非货币性福利；（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的职工薪酬，确认为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与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1)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2) 企业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3)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19.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游山门票收入、客运索道收入、宾馆客房和餐饮娱乐收入等；以开出发票收到货款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1) 游山门票收入确认原则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收入》规定的会计原则以及 1997 年 5 月与峨眉山管委会签订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确定的。协议约定，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起 40 年内峨眉山管委会委托本公司负责峨眉山景区游山票的发售和款项收取等事项，双方就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收入（指游山票销售所得款项包含以后涨价部分，扣除游山票本身制作、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和峨眉山旅游风景资源保护基金等成本和营业税后的收入）各分配 50%。由本公司负责风景区的环境卫生维护，维护、维修风景区现有游览道路、桥梁、安全设施以及亭阁建筑、摩崖石刻等风景景观，峨眉山风景区的对外宣传和旅游促销工作等。据此约定，本公司将全部游山票收入作为主营业务收入，将按游山票收入扣除游山票制作费、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峨眉山旅游风景保护基金等并交纳营业税后的 50% 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的部分作为主营业务成本。

(2) 商品其他销售：主要指旅游商品、食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等；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取货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3) 资产使用：按租赁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计提租赁费确认租金收入；按资金使用协议规定的金额、利率和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确认资金使用费收入。

(4) 提供劳务：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跨越一个会计年度完工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

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不确认营业收入。

(5) 建造合同：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在年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地估计，在年末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按能够收回的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收入，合同成本确认为费用；在年末如果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将合同成本确认为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0. 政府补助

本集团按 16 号准则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按下列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按 18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适用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所得税费用。

(2) 于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本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22.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

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4.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5.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本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6.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

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27.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根据 33 号准则第六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和 33 号准则应用指南第一项的规定将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并且在被投资单位的决策机构中享有半数以上的投票权或直接拥有决定权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虽未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满足 33 号准则第八条规定的四项条件之一的，也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的主体。但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8. 其他事项

本集团目前尚没有的业务与资产负债，如股份支付、可行权工具、资产证券化、外汇资产投资和套期保值业务及年金计划等，待有这些业务后，再按相应的会计准则确定适合本公司具体业务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并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无。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无。
3.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1）	宾馆酒店的收入、索道收入、游山门票收入及旅行社收入	3%、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增值额	3%、6%、
企业所得税（2）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1%

（1）营业税：宾馆酒店的客房及餐饮收入、索道收入按 5% 计缴营业税，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16 号】《关于营业税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单位和个人在旅游景点经营索道取得的收入按“服务业”税目“旅游业”项目征收营业税”，从 2003 年 1 月起客运索道收入按 5% 计缴营业税；门票收入按 3% 计缴营业税。旅行社收入以收取的全部旅游费减去替旅游者支付给其他单位的房费、餐费、交通、门票或支付给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后的余额按 5% 计缴。

（2）所得税：本公司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按 25% 计缴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2）4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国家规定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主营业务收入超过企业总收入 70% 的企业，符合国家规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从 2002 年至 2010 年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率。公司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政策第一年报省级税务机关审核确认，第二年及以后年度报地、市级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执行。经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川地税（2002）112 号】批准，本公司 2002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税率计缴。本公司 2009 年度获四川省峨眉山市地方税务局批复减按 15% 税率征收，批准文号为【峨眉地税发（2010）41】号。因税收优惠申请与批准存在时间差，当年申请通常次年获得批准，本公司 2010 年度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预计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年末投资金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1)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生产销售	300.00	销售包装食品、百货等	150.00		50.00	60.00	是	1,255,983.28	244,016.72	
直接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投资	550.00	项目投资、酒店管理服务	450.00		81.82	81.82	是	333,220.27	666,779.73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3)	有限责任公司	峨眉山市	旅游业务	500.00	入境旅游、国内旅游及出境旅游业务	450.00		90.00	90.00	是	17,499.73	482,500.27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4)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旅游业务	30.00	国内旅游业务经营等	27.00		90.00	90.00	是		30,000.00	-30,570.36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公司(5)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会务	10.00	会务代理\展览展示	9.00		90.00	90.00	是	11,087.73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6)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网络服务	450.00	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270.00		60.00	60.00	是	1,221,606.87	578,393.13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7)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生产、销售	500.00	旅游纪念品、毛绒制品等	2010年宣告清算				合并年初至处置日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峨眉山万年旅游地产有限公司(8)	有限公司	峨眉山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0	房地产开发	600.00		60.00	60.00		4,007,514.84		

(1) 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原名北京鸿信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26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2008 年 7 月，本公司和中信国安集团公司分别投入货币资金 150 万元、1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占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权比 50%。2008 年 7 月 17 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同时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国安峨眉茶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5001478950，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225 号京龙大厦 1605、1606 室，法定代表人为马元祝。目前，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主要以经营茶叶为主。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有 5 名，其中 3 名由本公司委派，占其 60% 的表决权，能实际控制其生产经营和管理。自 2008 年度起，本公司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旅游投资公司）：2005 年 6 月 1 日，经公司第 3 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峨眉山旅游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由本公司和成都华达产权投资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 550.00 万元设立。本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1.82%；成都华达产权投资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 18.18%。2005 年 11 月 10 日，经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正式成立。从 2006 年 1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酒店管理服务；投资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中餐（限分支机构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3)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2002 年 3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分公司）改制组建成四川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由本公司与自然人严敏共同出资 500.00 万元设立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严敏出资 50.00 万元，占 10%。2002 年 4 月 23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从 2002 年 5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出入境旅游业务，旅游招徕、宣传、咨询业务，代理出入境旅游证照业务；销售旅游产品，民用航空国内客运销售代理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

(4)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峨眉山旅行社）：2003 年 8 月 10 日，经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股东会同意，向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70,000.00 元，并经其股东会决议通过。2003 年 9 月 26 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股东变更登记，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其中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自然人李易出资 3.00 万元，占 10%。从 2003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国内旅游业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的按许可内容及时效经营，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5)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仙山会议服务公司）：由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和自然人高宁共同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高宁出资 1.00 万元，占 10%。2005 年 8 月 25 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01051810211。从 2005 年 9 月起将其纳入

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会务代理、展览展示。（以上经营范围不含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和限制的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6)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金旅网络公司）：根据 2002 年 12 月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组建峨眉山金桥旅游商务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决议，由本公司、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和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共同出资 450.0 万元设立。本公司出资 1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出资 90.00 万元，占 2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180.00 万元，占 40%。2003 年 3 月 4 日，经峨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11811800661。从 2003 年 4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提供订票、订房服务；会员制服务；信息化工程建设、网站建设、软件开发；旅游工艺品销售※

(7)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根据 2003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第 2 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出资组建峨眉山灵秀文化有限公司”决议，组建成立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占 40%。经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11811800167。从 2003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了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目前经营范围：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毛绒制品、佛事用品、玩具、图书画册、音像制品、土特产品、茶叶、中药材。

(8) 峨眉山万年旅游地产（以下简称峨眉山万年地产公司）：由本公司和四川省峨眉山乐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共同成立组建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已经峨边宏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峨宏验（2010）字第 B-49 号】验证。2010 年 4 月 13 日，经乐山市峨眉山工商局登记成立，目前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

上述（7）项之子公司（即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宣告清算注销，详见附注八、（三）2、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之说明。

（二）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三）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60.00	10,018,787.11	16,908.40

2. 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已宣告清算注销	60.00	2,985,952.04	-661,482.94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自成立以来，其业务主要为生产和销售旅游纪念品，采取“公司+农户”的生产模式，但在经营过程中，由于个体经营户存在不正当竞争，造成公司自成立以来长期亏损已停产。为了避免资源闲置给公司带来的损失，2010年10月24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之议案，同年11月已发布注销公告。故对上述宣告清算注销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表未再纳入本公司本期合并报表之合并范围，年初至处置日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纳入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之合并范围。

(四)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无。

(五) 外币报表折算：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10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10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上年”系指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700,705.34		700,705.34	823,100.10		823,100.10
人民币	700,705.34		700,705.34	808,241.94		808,241.94
美元				2,176.00	6.8282	14,858.16
银行存款	206,057,620.66		206,057,620.66	87,925,749.48		87,925,749.48
人民币	206,057,620.66		206,057,620.66	87,925,749.48		87,925,749.48
美元						
其他货币资金	646,006.16		646,006.16			
人民币	646,006.16		646,006.16			
美元						
合计			207,404,332.16			88,748,849.58

货币资金年末金额较年初金额增加 118,655,482.58 元、上升 133.70%，主要系本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游山票、索道及酒店餐饮住宿收入等）增加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 646,006.16 元系存出投资款。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账龄组合	11,935,236.24	100.00	2,273,465.30	19.05	9,565,334.03	100.00	2,062,108.19	21.56
组合小计	11,935,236.24	100.00	2,273,465.30	19.05	9,565,334.03	100.00	2,062,108.19	21.56
第三类								
合计	11,935,236.24		2,273,465.30		9,565,334.03		2,062,108.19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类

-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196,331.01	3.00	275,889.93	6,798,969.28	3.00	203,969.08
1-2 年	533,429.68	10.00	53,342.97	722,789.85	10.00	72,278.99
2-3 年	194,078.65	15.00	29,111.80	117,169.00	15.00	17,575.35
3-4 年	103,741.00	20.00	20,748.20	42,317.00	20.00	8,463.40
4-5 年	26,567.00	50.00	13,283.50	248,535.06	50.00	124,267.53
5 年以上	1,881,088.90	100.00	1,881,088.90	1,635,553.84	100.00	1,635,553.84
合计	11,935,236.24		2,273,465.30	9,565,334.03		2,062,108.19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自然人（2 人）	酒楼餐费等	419.00	本公司之投资公司下属酒楼分公司于 2010 年清算注销，对无法收回款项按规定进行核销处理	否
合计		419.00		

(4) 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峨眉山旅游总公	3,320.00	99.60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司				
合计	3,320.00	99.60		

截止本报告日，该应收款项已收回。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乐山市政府接待办	非关联方	4,247,611.00	1 年以内	35.59
四川峨眉山鑫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117.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4.26
海外鼎龙旅行社	非关联方	320,225.00	1 年以内	2.68
四川尚好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229.17	1 年以内	2.17
四川省中国旅行社	非关联方	144,641.00	3-4 年及 5 年以上	1.21
合计		5,479,823.17		45.9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97,245.36	99.11	2,470,811.22	97.48
1—2 年	4,830.00	0.09	23,474.34	0.93
2—3 年	4,399.34	0.08	678.00	0.03
3 年以上	37,261.00	0.72	39,663.00	1.56
账面余额合计	5,243,735.70	100.00	2,534,626.56	100.00

预付款项年末金额较年初金额增加 2,709,109.14 元、上升 106.88%，主要是本公司预付索道配件款及酒店采购 LED 灯款等所致。

(2) 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德士达光电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6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宜宾五粮液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591,282.05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三河多贝玛亚运送系统有限公司	供应商	412,986.67	1 年以内	预付索道设备配件款等
峨眉山市燕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峨眉山市三鑫电器经营部	供应商	171,493.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2,735,761.72		

(3) 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账龄组合	8,497,473.90	100.00	2,772,605.64	32.63	7,696,123.26	96.65	2,327,521.85	30.24
组合小计	8,497,473.90	100.00	2,772,605.64	32.63	7,696,123.26	96.65	2,327,521.85	30.24
第三类					267,155.00	3.35		
合计	8,497,473.90		2,772,605.64		7,963,278.26		2,327,521.85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类。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586,018.72	3.00	137,580.56	4,040,370.66	3.00	121,049.13
1-2 年	671,195.00	10.00	67,119.50	566,160.09	10.00	56,616.01
2-3 年	461,312.04	15.00	69,196.81	200,494.02	15.00	30,074.11
3-4 年	197,811.87	20.00	39,562.37	460,991.91	20.00	92,198.38
4-5 年	243,979.74	50.00	121,989.87	801,044.72	50.00	400,522.36
5 年以上	2,337,156.53	100.00	2,337,156.53	1,627,061.86	100.00	1,627,061.86
合计	8,497,473.90		2,772,605.64	7,696,123.26		2,327,521.85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 (或收回) 情况：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明细单位 11 户	应收赔款及代垫款项等	23,585.19	本公司之投资子公司下属酒楼分公司于 2010 年注销，对无法收回款项按规定进行核销	否
合计		23,585.19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万海琼	员工	362,123.86	1 年以内	4.26	备用金
峨眉山住房资金管理 中心	非关联方	268,202.24	5 年以上	3.16	职工建房款
黄蓉	员工	237,885.00	1 年以内	2.80	备用金
黎靖博	员工	222,851.90	1 年以内及 1-2 年	2.62	备用金
任伟	员工	200,926.00	1 年以内	2.36	备用金
合计		1,291,989.00		15.20	

(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80,000.00	9.50
合计		80,000.00	9.5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45,969.10		8,145,969.10	4,923,678.87		4,923,678.87
库存商品	5,175,602.40		5,175,602.40	5,951,932.23	323,827.26	5,628,104.97
包装物及低 值易耗品	3,811,031.01		3,811,031.01	4,132,920.91		4,132,920.91
生产成本	1,606,140.30		1,606,140.30	1,716,678.98		1,716,678.98
开发成本	50,000.00		50,000.00			-
发出商品	1,005,513.29		1,005,513.29	731,464.40		731,464.40
合计	19,794,256.10		19,794,256.10	17,456,675.39	323,827.26	17,132,848.1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原材料					
库存商品	323,827.26			323,827.26	
包装物及低 值易耗品					
生产成本					
在途物资					
受托代销商品					
发出商品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合计	323,827.26			323,827.26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无。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性质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房屋租金	367,629.64	78,740.00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专卖店房屋转租费等	164,060.82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保险费		1,333.36	
将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广告费		91,507.00	
将于下一年承担的酒店有线电视光纤费	86,280.00	134,520.00	
其他（以后期间应承担的零星费用等）	106,503.60	113,264.00	
合计	724,474.06	419,364.36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金额较年初金额增加 305,109.70 元、上升 72.76%，主要系本年新开雪芽专卖门店预付租金增加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2,107,052.97	315,481.75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107,052.97	315,481.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15,481.75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1,791,571.22	115,481.75

(2)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其他股权投资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400,000.00	315,481.75			315,481.75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3,000,000.00		1,791,571.22		1,791,571.22	
合计			3,400,000.00	315,481.75	1,791,571.22		2,107,052.97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是由本公司、香港新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香港利川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1 日正式成立，取得由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企合川蓉总副字第

【0029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邹志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0.00 万元、香港新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香港利川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广告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经本公司 200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 3 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解散成都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和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近几年的持续亏损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于 2006 年度对该项投资计提了 20.00 万元的减值准备，由于扣除减值准备后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15,481.75 元低于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故自 2006 年度起未按照权益法核算。峨眉山热浪传播公司最近几年财务状况未见好转，公司于本年追加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于 2010 年宣告清算注销，本年度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附注七、（三）2。

（3）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联营企业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597,859.88	3,293.40	594,566.48		
合计	597,859.88	3,293.40	594,566.48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计提原因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15,481.75		315,481.75	详见注 7（2）之相关说明
合计	200,000.00	115,481.75		315,481.75	

8、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2,762,020.67			2,762,020.67
房屋、建筑物	2,762,020.67			2,762,020.67
土地使用权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477,980.86	86,175.05		564,155.91
房屋、建筑物	477,980.86	86,175.05		564,155.91
土地使用权	-			
账面净值	2,284,039.81			2,197,864.76
房屋、建筑物	2,284,039.81			2,197,864.76
土地使用权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2,284,039.81			2,197,864.76
房屋、建筑物	2,284,039.81			2,197,864.76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之投资性房地产是本公司对外出租的门市及铺面。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无。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246,382,481.27	57,971,293.55		3,654,718.23	1,300,699,056.59
房屋及建筑物	551,948,984.04	2,882,526.57		1,792,348.68	553,039,161.93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249,139,087.42	6,220,071.23			255,359,158.65
索道设备	133,160,802.25	1,469,665.00			134,630,467.25
机器设备	228,809,756.16	32,986,328.73		1,498,563.60	260,297,521.29
电器及影视设备	27,914,204.70	4,132,798.00		258,986.95	31,788,015.75
运输设备	29,862,854.30	5,519,212.00			35,382,066.30
其他	25,546,792.40	4,760,692.02		104,819.00	30,202,665.42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389,518,151.48	1,325,560.36	87,208,905.67	1,480,446.21	476,572,171.30
房屋及建筑物	105,556,880.77		19,892,806.12	265,742.39	125,183,944.50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90,864,646.28	54,584.23	28,746,345.85		119,665,576.36
索道设备	56,694,068.75		6,085,450.50		62,779,519.25
机器设备	83,152,312.82	986,889.59	22,327,775.00	50,228.62	106,416,748.79
电器及影视设备	17,833,587.28		3,930,314.22	1,156,250.30	20,607,651.20
运输设备	17,709,880.35		4,243,173.84		21,953,054.19
其他	17,706,775.23	284,086.54	1,983,040.14	8,224.90	19,965,677.01
账面净值合计	856,864,329.79				824,126,885.29
房屋及建筑物	446,392,103.27				427,855,217.43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158,274,441.14				135,693,582.29
索道设备	76,466,733.50				71,850,948.00
机器设备	145,657,443.34				153,880,772.50
电器及影视设备	10,080,617.42				11,180,364.55
运输设备	12,152,973.95				13,429,012.11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其他	7,840,017.17			10,236,988.41
减值准备合计	1,793,298.03			1,793,298.03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索道设备				
机器设备	1,427,552.67			1,427,552.67
电器及影视设备	225,745.36			225,745.36
运输设备	140,000.00			140,000.00
其他				
账面价值合计	855,071,031.76			822,333,587.26
房屋及建筑物	446,392,103.27			427,855,217.43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158,274,441.14			135,693,582.29
索道设备	76,466,733.50			71,850,948.00
机器设备	144,229,890.67			152,453,219.83
电器及影视设备	9,854,872.06			10,954,619.19
运输设备	12,012,973.95			13,289,012.11
其他	7,840,017.17			10,236,988.41

本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中，其中由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31,318,236.69 元，固定资产类别之间调整为 3,391,774.23 元，其余均为外购增加。本年增加的累计折旧中，本年计提 87,208,905.67 元，本年新增折旧系固定资产类别调整相应的该类别折旧调整。

本年减少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654,718.23 元，其中下属峨眉山大酒店固定资产类别之间调整 3,391,774.23 元，固定资产处置及报废等减少原值 201,335.00 元，因灵秀旅游文化公司合并范围减少转出 61,609.00 元。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无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和担保情况。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电器及影视设备	6,319,401.50	4,779,954.47	1,213,472.31	325,974.72	已提足折旧
运输设备	883,636.28	616,841.11	225,745.36	41,049.81	
合计	7,203,037.78	5,396,795.58	1,439,217.67	367,024.53	

(4) 截止 2010 年末，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账面价
房屋建筑物	3,589,619.12	3,410,138.16		179,480.96
固定资产装修装饰	70,000.00	66,500.00		3,500.00

索道设备	38,404,866.33	36,484,623.01		1,920,243.32
机器设备	16,913,217.30	14,980,142.46	1,213,472.31	719,602.53
电器及影视设备	13,279,346.14	12,389,341.49	225,745.36	664,259.29
运输设备	10,306,474.01	9,817,532.32		488,941.69
其他	12,066,719.54	11,471,282.98		595,436.56
合计	94,630,242.44	88,619,560.42	1,439,217.67	4,571,464.3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成都峨眉大酒店之房屋建筑物	45,487,011.23	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	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暂不确定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万年寺至二道桥(猴区)客运索道项目*	1,051,090.18		1,051,090.18	1,051,090.18		1,051,090.18
峨眉山景区供水供电工程				20,673,601.75		20,673,601.75
金顶宾馆	227,659.75	227,659.75		227,659.75	227,659.75	
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雷洞坪 35KV 变电站				3,824,880.32		3,824,880.32
峨乐旅游网改扩建工程	2,029,800.00		2,029,800.00	1,829,800.00		1,829,800.00
峨眉山数字化工程	1,426,000.00		1,426,000.00			
其他零星工程	6,684,936.60		6,684,936.60	3,888,263.00		3,888,263.00
合计	11,529,486.53	337,659.75	11,191,826.78	31,605,295.00	337,659.75	31,267,635.25

*原系 2004 年配股募集资金项目，后经公司 2007 年 6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决议及 2007 年 7 月 6 日 200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缓建万年寺至二道桥客运索道。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万年寺至二道桥(猴区)客运索道项目	1,051,090.18				1,051,090.18
峨眉山景区供水供电工程	20,673,601.75	707,155.09	21,380,756.84		
雷洞坪 35KV 变电站	3,824,880.32	44,249.06	3,869,129.38		
合计	25,549,572.25	751,404.15	25,249,886.22		1,051,090.18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万年寺至二道桥(猴区)客运索道项目	6,274.80	1.67					募集资金
峨眉山景区供水供电工程	2,000.00	103.35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雷洞坪 35KV 变电站	372.41	102.71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计提原因
金顶宾馆①	227,659.75			227,659.75	详见①
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②	110,000.00			110,000.00	详见②
合计	337,659.75			337,659.75	

①金顶宾馆工程是本公司 1997 年进行的工程，截止 2000 年已经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于 2000 年全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截止 2010 年末，原计提减值准备时的状况未发生变化。

②峨眉山雷洞坪--洗象池--九岗子索道工程按照国务院《关于立即停止一切毁林开垦行为的紧急通知》规定暂缓建设。截止 2001 年末，仍不能被批准开工且预计在 3 年内不能重新开工，故 2001 年已全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截止 2010 年末，原计提减值准备时的状况未发生变化。

11、无形资产

(1) 按无形资产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111,490,578.05			111,490,578.05
土地使用权	111,490,578.05			111,490,578.05
累计摊销	23,039,391.49	2,803,797.96		25,843,189.45
土地使用权	23,039,391.49	2,803,797.96		25,843,189.45
账面净值	88,451,186.56			85,647,388.60
土地使用权	88,451,186.56			85,647,388.60
减值准备	-			
土地使用权	-			
账面价值	88,451,186.56			85,647,388.60
土地使用权	88,451,186.56			85,647,388.60

(2) 土地使用权原始金额是资产收购和置换进入以及出让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其明细项目如下：

土地使用权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取得方式
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698 号	2,842,697.19	2001.09.21-2036.10.25	出让
I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699 号	2,601,497.37	2001.09.21-2036.10.25	出让
II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0 号	19,787,274.16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IV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1 号	10,003,282.52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2 号	5,791,043.00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I 宗地	峨眉国用(2001)字第 6706 号	67,815,439.81	2001.09.21-2041.07.25	出让
VII 宗地	峨眉国用(2002)字第 6863 号	2,649,344.00	2002.09.16-2052.05.19	出让
合计		111,490,578.05		

VII 宗地价款为土地征用款，为用于单身职工宿舍的修建，该工程尚未动工修建，转为“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并在剩余使用年限中进行摊销。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无用于银行贷款抵押和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12、商誉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商誉*	188,215.47	188,215.47			188,215.47	188,215.47
商誉**	128,503.92				128,503.92	
合计	316,719.39	188,215.47			316,719.39	188,215.47
账面价值	128,503.92				128,503.92	

*为子公司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 2003 年收购成都峨眉山旅行社股权时形成的股权投资差额（借方差额）。考虑到成都峨眉山旅行社近几年持续亏损，而且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已于 2006 年对其尚未摊销的股权投资差额（借差）188,215.47 元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的余额，执行新会计准则后，企业无法可靠确定购买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应将按原制度核算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的余额，在合并负债表中作为商誉列示。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合并日为 2008 年 7 月 17 日（股权变更登记日期），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了商誉 128,503.92 元，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将合并成本 1,500,000.00 元超过合并日北京国安峨眉茶叶公司（以企业会计准则 20 号-企业合并中规定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原则进行评估确认）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由本公司享有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其他减少原因
劳保服装费	70,045.96	805,792.50	419,999.04		455,839.42	
景区绿化亮化工程费	55,964.08				55,964.08	
游山亭翻新		2,090,189.00	209,018.86		1,881,170.14	
自然生态猴区	23,224.83		23,224.83			
天下名山广场及附属设施	97,500.00		30,000.00		67,500.00	
酒店布草类用品	3,104,273.37	55,341.80	2,109,157.90		1,050,457.27	
宽带上网费	42,000.00		42,000.00			
红珠山 4 号楼装修款	2,319,626.43		355,963.68		1,963,662.75	
其他费用	1,494,449.10	1,037,658.00	931,184.71		1,600,922.39	
合计	7,207,083.77	3,988,981.30	4,120,549.02		7,075,516.05	

长期待摊费用以发生的实际成本列支，从受益日起按照费用项目估计的受益期及费用性质平均摊销计入成本费用。“红珠山 4 号楼装修款”系经营租赁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改造支出按照新会计准则在长期待摊费用科目核算。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3,796.11	845,192.31
开办费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93,796.11	845,19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9,532.72	1,598,015.16
可抵扣亏损	1,136,212.50	
合计	2,085,745.22	1,598,015.1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年末金额	备注

项目	年末金额	备注
2011 年		
2012 年	130,110.87	
2013 年	3,017,359.56	
2014 年	90,932.84	
2015 年	1,306,446.72	
合计	4,544,849.99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	3,827,682.94
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	1,793,298.03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	337,659.75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	
未来期间可弥补亏损	
小计	5,958,640.72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4,389,630.04	696,445.09		40,004.19	5,046,070.94
存货跌价准备	323,827.26			323,827.2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	115,481.75			3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93,298.03				1,793,298.03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37,659.75				337,65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准备	188,215.47				188,215.47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其他					
合计	7,232,630.55	811,926.84		363,831.45	7,680,725.94

16、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因从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办理贷款（合同金额共计 8,000 万元人民币）的需要，公司与其签定《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NO.51904200600000494 号和 NO.51904200600006875），将公司的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作为权利质押给该银行，权利质押清单上注明有效期限为 2011 年 5 月 24 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偿还该质押借款 3,000 万元，质押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由于公司的峨眉山万年索道收费权是一种收费权利，无法准确计量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145,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145,000,000.00

(2) 年末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种类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	2010.01.15-2011.01.1	4.779%	信用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	2010.01.29-2011.01.2	4.779%	信用	2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	2010.03.19-2011.03.1	4.779%	信用	2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按借款合同约定，公司与各商业银行贷款利率将随人民银行金融机构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37,202,722.34	33,252,309.76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2 年	3,642,903.15	522,228.59
2-3 年	425,586.99	706,367.06
3 年以上	2,357,278.61	1,709,717.53
合计	43,628,491.09	36,190,622.94
其中：1 年以上	6,425,768.75	2,938,313.18

(2) 年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7.65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376,882.10	38,471.00
合计	376,882.10	38,478.65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11,131,140.83	25.51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42,064.40	1.01
合计		11,573,205.23	26.52

(4) 年末金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说明，主要是待结算应付的工程款等。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15,503,687.58	11,858,265.79
1-2 年	2,611,465.51	1,788,191.88
2-3 年	1,019,695.80	1,231,878.80
3 年以上	1,341,414.17	644,613.77
合计	20,476,263.06	15,522,950.24
其中：1 年以上	4,972,575.48	3,664,684.45

预收账款本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4,953,312.82 元，上升 31.91%，主要是红珠山宾馆、峨眉山大酒店预收酒店房费等及峨眉雪芽分公司预收款项等增加所致。

(2) 年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原因是酒店单位客户支付预付款项后尚未来消费所致。

20、应付职工薪酬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37,281.28	64,521,742.20	69,980,533.73	8,578,489.75
职工福利费	39,178.89	6,823,759.72	6,862,938.61	
社会保险费	12,011.21	7,652,261.58	7,634,851.12	29,421.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6.07	2,032,714.58	2,027,640.47	6,420.18
基本养老保险费	9,992.22	5,228,016.40	5,216,184.80	21,823.82
失业保险费	648.67	160,608.78	161,257.45	
工伤保险费	27.12	149,542.65	148,845.11	724.66
生育保险费	-2.87	81,379.17	80,923.29	453.01
住房公积金	1,566,620.83	4,886,549.94	6,419,077.47	34,093.3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70,568.10	1,807,839.43	1,185,831.98	3,092,575.55
非货币性福利				
辞退福利		14,900.00	14,900.00	
其他	118,871.15		118,871.15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8,244,531.46	85,707,052.87	92,217,004.06	11,734,580.27

(2)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主要为预提的 2010 年 12 月工资等，预计发放时间为 2011 年 1-2 月。

21、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企业所得税	8,582,121.49	8,469,954.15
营业税	5,211,982.33	4,826,782.44
城建税	434,744.09	420,198.42
增值税	496,756.81	798,257.4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48,053.65	483,220.55
教育费附加	187,897.76	181,369.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890.76	45,380.91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10,033.52	12,600.75
其他零星税种	9,901.88	3,871.37
合计	15,028,382.29	15,241,635.63

22、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5,590,417.50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合计	5,590,417.50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12,052,724.51	10,650,990.64
1-2 年	2,279,027.24	1,867,131.08
2-3 年	1,373,346.91	1,273,738.33
3 年以上	3,145,590.78	2,290,104.03
合计	18,850,689.44	16,081,964.08
其中：1 年以上	6,797,964.93	5,430,973.44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

(3) 应付关联方款项：无。

(4)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是代收的费用 (含污水处理费、水资源费及供水配套费) 及工程建设单位缴纳的工程履约保证金。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6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	

(3) 年末金额中前五名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06-05-25	2011-05-24	RMB	5.508		3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09-06-17	2011-06-16	RMB	4.86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09-02-23	2011-02-22	RMB	4.86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09-03-19	2011-03-18	RMB	4.86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09-02-27	2011-02-26	RMB	4.86		20,000,000.00		
合计						146,000,000.00		

(3) 年末金额中展期之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无。

(4) 逾期之一年内到期之长期借款: 无。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160,000,000.00

(2) 年末金额中前五名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峨眉山市支行	2010-03-1	2012-02-28	RMB	4.86		35,000,000.00		-
合计						35,000,000.00		-

(3) 年末金额中展期长期借款: 无。

(4) 逾期之长期借款: 无。

27、长期应付款

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拨改贷”资金本息*	7,091,216.09	7,091,216.09
合计	7,091,216.09	7,091,216.09

*系公司所属金顶索道公司之“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其中本金 5,400,000.00 元，利息 1,691,216.09 元。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计投资(1997) 2657 号】《关于将国家旅游局中央级“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的批复》规定“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应转为“国家资本金”。但文件发文日期是 199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管理方案批准时间早于该发文时间，且“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转为国家资本金迄今没有明确经批准的股份持有人，折股比率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也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家有关部门至今未就上市公司“拨改贷”资金本息余额如何转为股本作出规定。所以至今无法将

其转入“股本”而暂记入“长期应付款”科目。

28、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年初金额		本年变动					年末金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国有法人持股	88,117,200	37.47				-16,786,631	-16,786,631	71,330,569	30.3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高管持股	47,259	0.02						47,259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8,164,459	37.49						71,377,828	30.35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7,023,541	62.51				16,786,631	16,786,631	163,810,172	69.65
境内上市外资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7,023,541	62.51				16,786,631	16,786,631	163,810,172	69.65
股份总额	235,188,000	100.00						235,188,000	100.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225,765,212.77			225,765,212.77
其他资本公积	25,822,640.97			25,822,640.97
合计	251,587,853.74			251,587,853.74

3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514,464.67	11,029,823.23		66,544,287.90
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5,514,464.67	11,029,823.23		66,544,287.90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上年年末金额	147,097,519.3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金额	147,097,519.3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89,981.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29,823.2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11,28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金额	232,246,397.82	

32、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8.18	333,220.27	418,827.89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7,499.73	69,121.77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1,087.73	11,142.48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40.00	1,221,606.87	1,216,725.47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40.00		1,458,974.01
北京国安峨眉山雪芽茶叶有限公司	50.00	1,255,983.28	1,409,276.17
峨眉山万年旅游地产有限公司	40.00	4,007,514.84	
合计		6,846,912.72	4,584,067.79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26,789,322.48	598,421,289.19
其他业务收入	8,943,739.92	5,478,236.15
合计	735,733,062.40	603,899,525.34
主营业务成本	388,725,910.21	336,388,205.58
其他业务成本	2,235,646.39	155,063.11
合计	390,961,556.60	336,543,268.69

营业收入本年发生数较上年发生数增加131,833,537.06元，上升21.83%，营业成本本年发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4,418,287.91元，上升16.17%。主要原因：①本年度加大宣传营销力度，峨眉山游客人数从上年度的183.06万人次增加到本年度的201.72万人次所带来的游山门票及客运索道收入的增加；②金顶及万年索道价格提价因素带来的影响（金顶及万年索道自2009年8月1日起执行新的索道价格标准）；③由于景区游客人次的增加，相应宾馆酒店接待人次较上年增加，致使酒店服务业本年度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及客运索道收入	442,561,465.00	172,938,784.52	362,793,792.70	157,178,137.01
宾馆酒店服务业	192,130,808.96	155,673,368.40	166,823,164.94	133,719,504.00
旅行社收入	11,595,103.00	12,333,116.18	7,010,741.04	6,906,671.77
其他类等	80,501,945.52	47,780,641.11	61,793,590.51	38,583,892.80
合计	726,789,322.48	388,725,910.21	598,421,289.19	336,388,205.58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收入	254,787,640.00	143,246,750.54	231,307,300.00	130,996,925.84
客运索道收入	187,773,825.00	29,692,033.98	131,486,492.70	26,181,211.17
宾馆客房收入	121,001,914.95	111,012,902.10	105,273,558.96	106,004,294.75
宾馆餐饮收入	71,128,894.01	44,660,466.30	61,549,605.98	27,715,209.25
旅行社收入	11,595,103.00	12,333,116.18	7,010,741.04	6,906,671.77
广告及商品销售收入	46,580,784.61	40,076,130.78	32,213,403.76	30,404,597.22
供水、供电收入	6,757,866.81	2,088,958.02	6,504,134.64	1,868,212.38
温泉、冰雪、娱乐业收入	21,113,857.19	5,326,304.25	19,902,532.84	5,383,261.27
其他	6,049,436.91	289,248.06	3,173,519.27	927,821.93
合计	726,789,322.48	388,725,910.21	598,421,289.19	336,388,205.5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724,642,354.98	387,638,047.63	597,138,521.66	335,747,967.02
四川省外	2,146,967.50	1,087,862.58	1,282,767.53	640,238.56
合计	726,789,322.48	388,725,910.21	598,421,289.19	336,388,205.58

(5) 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乐山市接待办	14,478,834.00	1.97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1,060,758.17	1.50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8,297,900.00	1.13
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6,063,100.00	0.82
四川康辉旅行社(总社)	6,589,300.00	0.90
合计	46,489,892.17	6.32

(6) 其他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承包管理费及房屋租赁收入	5,063,374.83	86,175.05	4,492,916.00	109,480.61
停车场收入	1,529,413.00		922,209.00	
安装及材料收入	2,350,952.09	2,149,471.34	63,111.15	45,582.50
合计	8,943,739.92	2,235,646.39	5,478,236.15	155,063.11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0,126,508.27	24,541,515.34	详见附注六、税项
城建税	2,390,278.43	1,905,872.41	同上
教育费附加	1,022,961.36	865,205.82	同上
地方教育附加	336,269.92	223,457.21	同上
文化事业建设费	430,524.61	28,843.96	同上
副食品调节基金	37,420.10	293,226.63	同上
其他税种	12,447.90	9,786.75	同上
合计	34,356,410.59	27,867,908.12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告宣传费	61,981,731.42	31,272,127.22
职工薪酬支出等	3,493,195.88	2,587,139.73

差旅费	1,871,850.17	2,131,003.24
业务招待费	370,539.98	174,280.01
办公费	1,679,503.42	1,700,300.18
车辆使用费	234,665.01	281,401.64
折旧费	644,647.51	532,191.49
邮电费	757,107.06	807,077.11
租赁费	474,850.00	249,006.00
其他	4,841,977.30	2,240,135.23
合计	76,350,067.75	41,974,661.85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34,375,405.90 元，上升 81.90%，主要是 2010 年公司调整营销战略，加大宣传营销力度，相应广告宣传费等大幅增加所致。

36、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业务费招待费	3,345,080.20	3,100,120.63
折旧费	8,389,776.29	7,661,936.68
办公费	5,058,086.94	2,643,592.48
物料消耗	470,348.04	243,251.52
职工薪酬等支出	40,236,579.72	33,932,986.91
水电气费	365,296.40	689,372.28
土地租赁费	1,288,651.68	1,288,651.68
差旅费	1,614,142.30	1,184,250.09
中介服务费	246,021.92	651,500.00
汽车费用	5,400,900.61	4,856,893.42
无形资产摊销	2,803,797.96	2,803,797.96
修理费	1,941,934.93	1,146,061.88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董事长基金	3,509,915.88	2,687,581.64
董事会费	2,133,848.78	4,200,706.31
房租费	799,918.34	290,732.75
邮电费	1,097,818.60	1,040,628.45
税金（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等）	1,142,774.08	954,473.45
服装费	1,371,439.04	
其他零星	3,158,723.19	2,869,493.00
合计	84,375,054.90	72,246,031.13

37、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13,925,807.50	21,146,695.50
减：利息收入	494,861.42	492,565.56
汇兑损失		115.40
减：汇兑收益		
其他（主要为网上银行交易手续费等）	2,371,206.20	2,165,866.07
合计	15,802,152.28	22,820,111.41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7,017,959.13 元、下降 30.75 %，主要系借款减少，相应本年度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696,445.09	324,865.98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5,481.7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计	811,926.84	324,865.98

3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93.84	838,076.11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53,993.84	838,076.11

本公司本年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5,397.23	956.40	110,397.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5,397.23	956.40	110,397.2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0,000.00	
盘盈利得			
其他	104,852.03	545,636.88	79,852.03
合计	190,249.26	796,593.28	190,249.2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茶叶产业发展项目补助经费		200,000.00	乐山市农业局拨付
企业扶持款（支持企业发展与招商）		50,000.00	青羊区财政下拨款
合计		250,000.00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79.18	4,245,394.73	132,379.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379.18	4,245,394.73	132,379.1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捐赠支出	2,450,000.00	3,000.00	2,450,000.00
其他	797,650.08	413,290.87	697,650.08
合计	3,280,029.26	4,661,685.60	3,280,029.26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年所得税	20,133,515.97	15,386,487.25
递延所得税	-48,603.80	26,432.13
合计	20,084,912.17	15,412,919.38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10,289,981.68	83,857,643.8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584,807.32	-2,869,82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12,874,789.00	86,727,466.46
年初股份总数	4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I）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II）	6		
增加股份（II）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年末的累计月数	9		
缩股减少股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7÷11-8×9÷11-10	235,188,000.00	235,188,000.00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I)	13=1÷12	0.4689	0.3566
基本每股收益 (II)	14=3÷12	0.4799	0.368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转换费用	16		
所得税率	17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稀释每股收益 (I)	19=[1+(15-16)×(1-17)]÷(12+18)	0.4689	0.3566
稀释每股收益 (II)	19=[3+(15-16)×(1-17)]÷(12+18)	0.4799	0.3688

44、其他综合收益：无。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972.60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乐山农业局茶叶产业发展项目补助经费	100,000.00
收安全、经营保证金、押金等	189,774.65
代收代支其他单位款项净额等	179,448.16
收到乐山农业局画册费用款	500,000.00
四川省旅游局保证金	200,000.00
其他	81,749.79
合计	1,250,972.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07,483.99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广告及宣传费等	46,988,640.25
办公会务费	7,039,252.00
运杂费、汽车费	5,413,924.96
差旅费	4,508,583.47
业务招待费	3,724,408.03
刷卡手续费等	2,371,206.20
维修、物耗、物管等	1,943,679.88
邮电及通讯费	1,853,290.46
其他租赁费	1,318,737.98
土地租赁费	1,288,659.33
代收代付旅业公司收观光车票款	947,253.30

质保金、投标保证金	912,823.77
捐赠支出	450,000.00
其他费用等	8,847,024.36
合计	87,607,483.9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971.42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收入	436,971.42
合计	436,971.4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年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979.68 元，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因合并范围变更转出峨眉山灵秀文化公司货币资金	416,985.84
股票投资亏损	153,993.84
合计	570,979.6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747,207.43	83,682,742.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1,926.84	324,865.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295,080.72	78,917,941.99
无形资产摊销	2,803,797.96	2,803,79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20,549.02	5,281,28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3,018.05	4,244,438.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3,430,946.08	20,654,245.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53,993.84	-838,07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8,603.80	26,43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337,580.71	1,711,756.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810,907.04	240,96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845,355.86	24,100,694.69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58,748.15	221,151,087.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7,404,332.16	86,248,849.5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248,849.58	86,519,663.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155,482.58	-270,813.4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207,404,332.16	86,248,849.58
其中: 库存现金	700,705.34	823,10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057,620.66	85,425,749.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6,006.1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404,332.16	86,519,663.0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		

*本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账面余额已扣除定期存款 2,500,000.00 元。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关联方关系****1、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1)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全民所有制	峨眉山市黄湾乡	主营住宿、餐饮、索道客运、汽车客运; 兼营其他副食品、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游山票服务	马元祝	20745800-0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全民所有制	峨眉山市黄湾乡	主营住宿、餐饮、索道客运、汽车客运；兼营其他副食品、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游山票服务	马元祝	20745800-0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管理委员会	机关非法人	四川省乐山市	负责峨眉山-乐山大佛景区内的文物保护、管理、修缮、抢救和开发利用等工作	李文飞	45158645-0

(2) 母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 万元)

母公司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5,500.00			5,500.00

(3) 母公司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持股金额: 万股)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9,317.36	9,317.36	39.62	39.62

2、子公司

(1) 子公司

子(孙)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	成都市	项目投资等	马元祝	78014549-6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旅游业务	马元祝	76509256-8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成都市	国内旅游业务	马元祝	73482982-X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	成都市	会务代理等	马元祝	77748963-4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马元祝	74691057-X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旅游纪念品等	马元祝	75232791-1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有限	北京市	销售、百货等	马元祝	72397955-8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有限	峨眉山市	房地产开发	徐亚黎	55347332-6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 万元

子(孙)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550.00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500.00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持股金额: 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81.82	81.82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90.00	90.00
成都峨眉山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7.00	27.00	90.00	90.00
四川仙山会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	9.00	90.00	9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270.00	270.00	60.00	6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60.00	60.00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50.00	5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600.00		60.00	

*本报告期已宣告清算注销。

3、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合营企业 (无)									
联营企业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市	广告业及相关业务咨询服务	邹志明	1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组织机构代码
(1)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1	峨眉山市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资产转让/资产租赁等	70902367-2
(2)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2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购买及销售商品/租赁等	20745196-8
(3) 其他关联关系方	无		

*1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同受峨眉山管委会实际控制。

*2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有本公司 7.85% 股份, 为本公司第 2 大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酒店供应蒸汽费、洗涤服务费	629,673.00	16.95	2,905,919.26	39.23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定点修车及加油费等	2,893,326.12	53.57	1,225,519.32	25.23
小计			3,522,999.12		4,131,438.58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购买商品	采购的酒水等商品	1,519,017.00	4.23	2,190,334.00	3.46
合计			5,042,016.12		6,321,772.58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提供劳务	酒店服务等签单收入	7,384,162.00	3.84	6,075,494.00	3.64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提供劳务	广告及制作收入	1,175,034.14	11.02	780,389.55	12.83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销售商品	供水供电	1,021,440.51	15.11	1,175,147.85	18.07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销售商品	销售茶叶等	1,480,121.51	4.12	1,143,877.42	4.38
小计			11,060,758.16		9,174,908.82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广告及制作收入	148,962.49	1.40	208,142.17	3.42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供水供电	653,217.30	9.67	366,438.43	5.63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茶叶等	252,617.80	0.70	211,202.68	0.81
小计			1,054,797.59		785,783.28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销售商品	销售茶叶等	156,444.39	0.44	99,906.58	0.38
合计			12,272,000.14		10,060,598.68	

3、关联托管情况：无。

4、关联承包情况：无。

5、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支出)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①	本公司	土地 67,823.37 平方米		1997.10.9	2036.1.9	1,288,651.68	按照每平方米 19 元计算年租金	无重大影响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支出)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成都洗面桥街10号附2号门面		2009.05.17	2014.05.17	71,400.00	按市场原则	无重大影响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本公司	红珠山1号和4号楼		2008.01.01	2015.12.31	150,000.00	年经营租赁费15万元	无重大影响

① 根据本公司与峨眉山旅游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自 1997 年 10 月 9 日至 2036 年 1 月 9 日止租用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拥有的土地 67,823.37 平方米，按照每年每平方米 19.00 元计算年租金。2010 年应付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土地租金 1,288,651.68 元，2009 年度应付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土地租金 1,288,651.68 元，在承租期内，本公司未将租用的土地进行转租、转让或抵押。

② 因红珠山 1 号楼和 4 号楼属乐山市红珠山宾馆资产，主要为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承担政府接待用，闲置时间长，利用率很低（约 15%）、维护费用高。2008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签订红珠山 1 号楼、4 号楼租赁经营协议，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出资对 1、4 号楼进行维修、维护，以便正常使用。改造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将红珠山 1 号楼和 4 号楼全部交由公司实行有偿使用，公司在保障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接待的前提下可以根据需要用于对外经营，以提高资产利用率和企业经济效益。公司按每年 15 万元的标准支付给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有偿使用费，经营租赁期限为 8 年，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承租期内，公司未将租用的房屋进行转租、转让或抵押

6、关联担保情况：无。

7、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8、其他重要交易事项

(1) 根据 1997 年 5 月公司（筹）与峨眉山管委会签定的《关于委托经营峨眉山风景区游山票事宜的协议》以及补充协议约定，按游山票收入扣除游山票制作费、游山票房全部管理费用、游客人身保险费、峨眉山旅游风景保护基金等并交纳营业税后的 50% 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2010 年度应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115,577,798.56 元，2009 年度应支付给峨眉山管委会游山票分成款 103,192,185.88 元。

(2) 本公司与峨眉山旅业公司之间存在代收代支观光车票款等事宜，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之间存在代收代支商品货款事宜。

(3) 除存在上述所述事项外，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其他重大交易事项。

(二) 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 元)

1. 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3,320.00	99.6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合计	3,320.00	99.60		

2.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合计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3. 关联方预付账款: 无。

4. 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		
其中: 四川省峨眉山乐山大佛旅游集团总公司		7.65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11,131,140.83	6,763,596.72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 峨眉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442,064.40	1,259,638.35
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中: 乐山市红珠山宾馆	376,882.10	38,471.00
合计	11,950,087.33	8,061,713.72

5.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无。

6. 关联方预收账款: 无。

十、股份支付: 无。

十一、或有事项: 无。

十二、承诺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关于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之清算注销情况

2011年2月,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已办理完毕税务、工商注销手续。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公司可供分配净资产2,982,248.47元,本公司按所持股权比例分回1,789,349.08元,本公司相应转销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791,571.22元(其中投资本金3,000,000.00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208,428.78元),处置股权投资收益为2,222.14元。

2、2011年3月26日,本公司第4届董事会第4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作出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0年末总股本23,518.8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元(含税),共计派发28,222,560元。

3、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租赁

(1) 经营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房屋及建筑物	2,197,864.76	2,284,039.81
合计	2,197,864.76	2,284,039.81

(2) 公司本年内作为承租人参与的重大经营租赁如下:

A、根据本公司与峨眉山旅游总公司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自1997年10月9日至2036年1月9日止租用峨眉山旅游总公司拥有的土地67,823.37平方米,按照每年每平方米19.00元计算年租金。2009年应付峨眉山旅游总公司土地租金1,288,651.68元,在承租期内,本公司未将租用的土地进行转租、转让或抵押。

B、根据公司2008年5月20日与乐山市红珠山宾馆签定的《红珠山宾馆1号楼、4号楼租赁协议》,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租赁乐山市红珠山宾馆1、4号楼,租金每年15万元,租赁期限为八年,即2008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2009年度应付乐山市红珠山宾馆房屋租金15万元,在承租期内,公司未将租用的房屋进行转租、转让或抵

押。

(3) 公司本年内未发生融资租赁的事项。

十五、分部信息

1. 2010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旅游业务	酒店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457,151,310.75	237,043,454.45	79,929,713.90	38,391,416.70	735,733,062.4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57,151,310.75	226,129,515.50	52,452,236.15		735,733,062.4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913,938.95	27,477,477.75	38,391,416.70	-
营业费用	365,429,086.56	202,763,544.03	74,229,172.50	39,764,634.13	602,657,168.96
营业利润（亏损）	91,722,224.19	34,279,910.42	5,700,541.40	-1,373,217.43	133,075,893.44
资产总额	503,576,454.95	595,823,835.87	105,355,324.09	24,942,122.99	1,179,813,491.92
负债总额	-248,470,528.90	561,646,065.69	81,572,311.75	7,347,808.80	387,400,039.74

2. 2009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旅游业务	酒店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371,553,936.74	204,531,633.40	53,660,207.68	25,846,252.48	603,899,525.3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71,553,936.74	194,934,097.40	37,411,491.20		603,899,525.34
分部间交易收入		9,597,536.00	16,248,716.48	25,846,252.48	
营业费用	305,076,419.45	171,161,513.01	52,221,645.76	26,682,731.04	501,776,847.18
营业利润（亏损）	66,477,517.29	33,370,120.39	2,276,638.03	-836,478.56	102,960,754.27
资产总额	399,447,970.19	633,294,249.58	95,013,779.14	20,411,172.90	1,107,344,826.01
负债总额	-260,377,771.36	599,423,770.41	79,978,991.45	5,652,070.06	413,372,920.44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账龄组合	12,139,102.33	100.00	1,868,984.64	15.40	9,103,484.93	100.00	1,657,144.09	18.20
组合小计	12,139,102.33	100.00	1,868,984.64	15.40	9,103,484.93	100.00	1,657,144.09	18.20
第三类								
合计	12,139,102.33		1,868,984.64		9,103,484.93		1,657,144.09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类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827,427.20	3.00	294,822.82	6,798,969.28	3.00	203,969.08
1-2 年	567,629.68	10.00	56,762.97	692,297.85	10.00	69,229.79
2-3 年	164,005.65	15.00	24,600.85	117,169.00	15.00	17,575.35
3-4 年	103,741.00	20.00	20,748.20	24,248.00	20.00	4,849.60
4-5 年	8,498.00	50.00	4,249.00	218,561.06	50.00	109,280.53
5 年以上	1,467,800.80	100.00	1,467,800.80	1,252,239.74	100.00	1,252,239.74
合计	12,139,102.33		1,868,984.64	9,103,484.93		1,657,144.09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4) 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欠款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峨眉山旅游总公司	3,320.00	99.60		
合计	3,320.00	99.60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乐山市政府接待办	非关联方	4,247,611.00	1 年以内	34.99
四川峨眉山鑫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8,117.00	1 年以内及 1-2 年	4.19
海外鼎龙旅行社	非关联方	320,225.00	1 年以内	2.64
四川尚好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229.17	1 年以内	2.14
四川省中国旅行社	非关联方	144,641.00	3-4 年及 5 年以上	1.19
合计		5,479,823.17		45.1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第二类								
账龄组合	10,213,212.04	100.00	1,958,698.30	19.18	8,515,063.51	96.96	1,646,513.52	19.34
组合小计	10,213,212.04	100.00	1,958,698.30	19.18	8,515,063.51	96.96	1,646,513.52	19.34
第三类					267,155.00	3.04		
合计	10,213,212.04		1,958,698.30		8,782,218.51		1,646,513.52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第二类：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第三类：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类。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062,302.32	3.00	156,122.92	4,109,697.79	3.00	123,290.93
1-2 年	729,371.01	10.00	72,937.10	2,717,147.82	10.00	271,714.78
2-3 年	2,674,748.06	15.00	401,212.21	192,739.21	15.00	28,910.88
3-4 年	197,453.16	20.00	39,490.63	252,026.23	20.00	50,405.25
4-5 年	237,214.06	50.00	118,607.03	142,521.57	50.00	71,260.79
5 年以上	1,312,123.43	100.00	1,170,328.41	1,100,930.89	100.00	1,100,930.89
合计	10,213,212.04		1,958,698.30	8,515,063.51		1,646,513.52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2) 本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万海琼	员工	362,123.86	1 年以内	3.55	备用金
峨眉山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68,202.24	5 年以上	2.63	职工建房款
黄蓉	员工	237,885.00	1 年以内	2.33	备用金
黎靖博	员工	222,851.90	1 年以内及 1-2 年	2.18	备用金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任伟	员工	200,926.00	1 年以内	1.97	备用金
合计		1,291,989.00		12.65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21,300,000.00	15,30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315,481.75	315,481.75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1,615,481.75	15,615,481.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23,910.53	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0,091,571.22	15,415,481.75

(2) 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投资成本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成都峨眉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81.82	81.82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四川峨眉山风景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峨眉山金旅网络旅游有限公司	60.00	60.00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国安峨眉茶叶有限公司	50.00	6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峨眉山万年旅游房地产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小计			15,300,000.00	15,300,000.00	6,000,000.00		21,300,000.0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400,000.00	315,481.75			315,481.75	
小计			400,000.00	315,481.75			315,481.75	
合计			15,700,000.00	15,615,481.75	6,000,000.00		21,615,481.75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	------	------	------	------

1、成都峨眉山热浪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15,481.75		315,481.75
2、峨眉山灵秀旅游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1,208,428.78		1,208,428.78
合计	200,000.00	1,323,910.53		1,523,910.53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14,490,313.37	590,662,094.09
其他业务收入	8,974,939.92	5,393,236.15
合计	723,465,253.29	596,055,330.24
主营业务成本	376,740,598.64	329,374,151.31
其他业务成本	2,235,646.39	131,757.55
合计	378,976,245.03	329,505,908.86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及索道收入	442,561,465.00	172,938,784.52	362,793,792.70	157,178,137.01
宾馆酒店服务业	192,130,808.96	155,673,368.40	166,823,164.94	133,719,504.00
其他类等	79,798,039.41	48,128,445.72	61,045,136.45	38,476,510.30
合计	714,490,313.37	376,740,598.64	590,662,094.09	329,374,151.31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游山门票收入	254,787,640.00	143,246,750.54	231,307,300.00	130,996,925.84
客运索道收入	187,773,825.00	29,692,033.98	131,486,492.70	26,181,211.17
宾馆客房收入	121,001,914.95	111,012,902.10	105,273,558.96	106,004,294.75
宾馆餐饮收入	71,128,894.01	44,660,466.30	61,549,605.98	27,715,209.25
广告及商品销售收入	45,876,878.50	40,423,935.39	31,464,949.70	30,297,214.72
供水、供电收入	6,757,866.81	2,088,958.02	6,504,134.64	1,868,212.38
温泉、冰雪、娱乐业收入	21,113,857.19	5,326,304.25	19,902,532.84	5,383,261.27
其他	6,049,436.91	289,248.06	3,173,519.27	927,821.93
合计	714,490,313.37	376,740,598.64	590,662,094.09	329,374,151.31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714,490,313.37	376,740,598.64	590,662,094.09	329,374,151.31
四川省外				
合计	714,490,313.37	376,740,598.64	590,662,094.09	329,374,151.31

(5) 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乐山市政府接待办	14,478,834.00	2.00
峨眉山-乐山大佛风景名胜管理委员	11,060,758.17	1.53
四川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8,297,900.00	1.15
成都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社)	6,063,100.00	0.84
四川康辉旅行社(总社)	6,589,300.00	0.91
合计	46,489,892.17	6.43

(7) 其他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经营承包管理费及房屋租赁收入	5,094,574.83	86,175.05	4,407,916.00	86,175.05
停车场收入	1,529,413.00		922,209.00	
安装及材料收入	2,350,952.09	2,149,471.34	63,111.15	45,582.50
合计	8,974,939.92	2,235,646.39	5,393,236.15	131,757.55

5、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298,232.28	83,872,063.3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47,935.86	-24,554.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247,749.27	78,845,423.39
无形资产摊销	2,803,797.96	2,803,797.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20,549.02	5,281,284.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45,330.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3,542,153.74	20,758,538.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8,603.80	26,432.13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48,437.66	2,122,538.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613,010.65	-807,915.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036,830.43	25,201,633.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87,196.45	222,324,570.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880,805.79	76,931,659.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931,659.89	76,962,449.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949,145.90	-30,789.54

十七、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018.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93.84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2,798.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243,773.84	
所得税影响额	-375,805.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3,161.44	
合计	-2,584,807.32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无。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	0.4689	0.46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1	0.4799	0.4799

十八、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1 年 3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一、备查文件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中国证监会成都证管办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元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陆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卓玲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